

O-Net Communications (Group) Limited 昂納光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77)

The background of the entire page is a complex 3D maze. The maze is composed of many interconnected paths and dead ends, rendered in various shades of blue, green, and purple. In the center of the maze, there is a bright, glowing light source that radiates outwards. From this central point, several glowing lines of light extend across the maze, connecting to various nodes. These nodes are represented by small, bright spheres of light. The overall effect is one of a dynamic, interconnected network, symbolizing communication and technology.

2013

二零一三年年報

昂納光通信(集團)有限公司始於二零零零年十月，並自二零一零年四月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代號：877)。憑藉昂納的創新及多元化策略，昂納在高科技行業(包括光網絡、自動化、電子香煙及觸摸屏行業)已具有領導地位。



公司視野

昂納致力於技術創新及著重產品質素，旨在不同的選定產業均成為首屈一指的高科技公司。

昂納目標

為客戶締造價值，為僱員創建事業，為供應商及夥伴提供增長，為本地社區作出貢獻，為股東帶來回報。

目錄

4	企業信息	58	綜合資產負債表
6	財務摘要	60	資產負債表
8	主席報告	61	綜合損益表
1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2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2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63	綜合權益變動表
29	企業管治報告	64	綜合現金流量表
42	董事報告	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6	獨立核數師報告	132	五年財務概要





新策略

多元發展、 再創高峰

過去，昂納持續錄得亮麗業績。如此傑出成就有賴於我們的先進技術平台、垂直整合的業務模式及堅實的客戶基礎。以往在集團「創新」策略的支持下，縱使光網絡行業境況艱難，我們仍成功轉危為安。然而，我們居安思危，以新策略為主導，充分發揮競爭優勢，覷準全球經濟復甦時機，以圖再創佳績。為使昂納駕馭有利時局，拔得頭籌，我們首要貫徹多元發展。目前，我們秉持多元思維，開創新業務分部，開發新的產品，以確保昂納日後保持增長勢頭。今天，科技應用加速發展。科技將在此項新策略中發揮主導作用並增強我們的競爭優勢。我們的創新作風及業務策略亦將因應此項新策略而強化「多元發展、再創高峰」。隨著新業務分部—「自動化」分部及「光纖激光器」分部的成立，該新強化策略之工作已經啟動。全體僱員已做好準備，迎接新挑戰。昂納多年來成就非凡，全賴全體員工努力不懈，攜手同舟共濟。展望將來，我們將致力打造多元發展文化，以新策略為主導，再接再勵，勇攀高峰。



企業信息

公司名稱

昂納光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財政年結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註冊成立地點

開曼群島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

中國
深圳
坪山新區
翠景路35號
郵編：518118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西翼
1608室

公司網站

www.o-netcom.com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那慶林先生(董事會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譚文鈺先生(董事會聯席主席)
陳朱江先生
黃賓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新平先生
王祖偉先生
趙為先生

審核委員會

王祖偉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
鄧新平先生
趙為先生

提名委員會

那慶林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
譚文鈺先生
鄧新平先生
王祖偉先生
趙為先生

薪酬委員會

鄧新平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
那慶林先生
譚文鈺先生
王祖偉先生
趙為先生

企業管治委員會

那慶林先生(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
龔思偉先生(國際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周煜先生

企業信息

授權代表

那慶林先生
龔思偉先生(國際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公司秘書

龔思偉先生(國際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投資者關係之聯絡

龔思偉先生(國際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財務副總裁
電話：(852) 2307-4100
傳真：(852) 2307-4300
電子郵件：ir@o-netcom.com

公司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的近律師行

有關中國法律：
環球律師事務所

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康德明律師事務所

有關美國法律：
美國謝爾曼•思特靈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物業估值師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

購股權及合營企業投資估值師

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
招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渤海銀行

香港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股票信息

上市地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877

上市日期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已發行股本

723,582,240股股份(於本報告批准日期)

買賣單位

1,000股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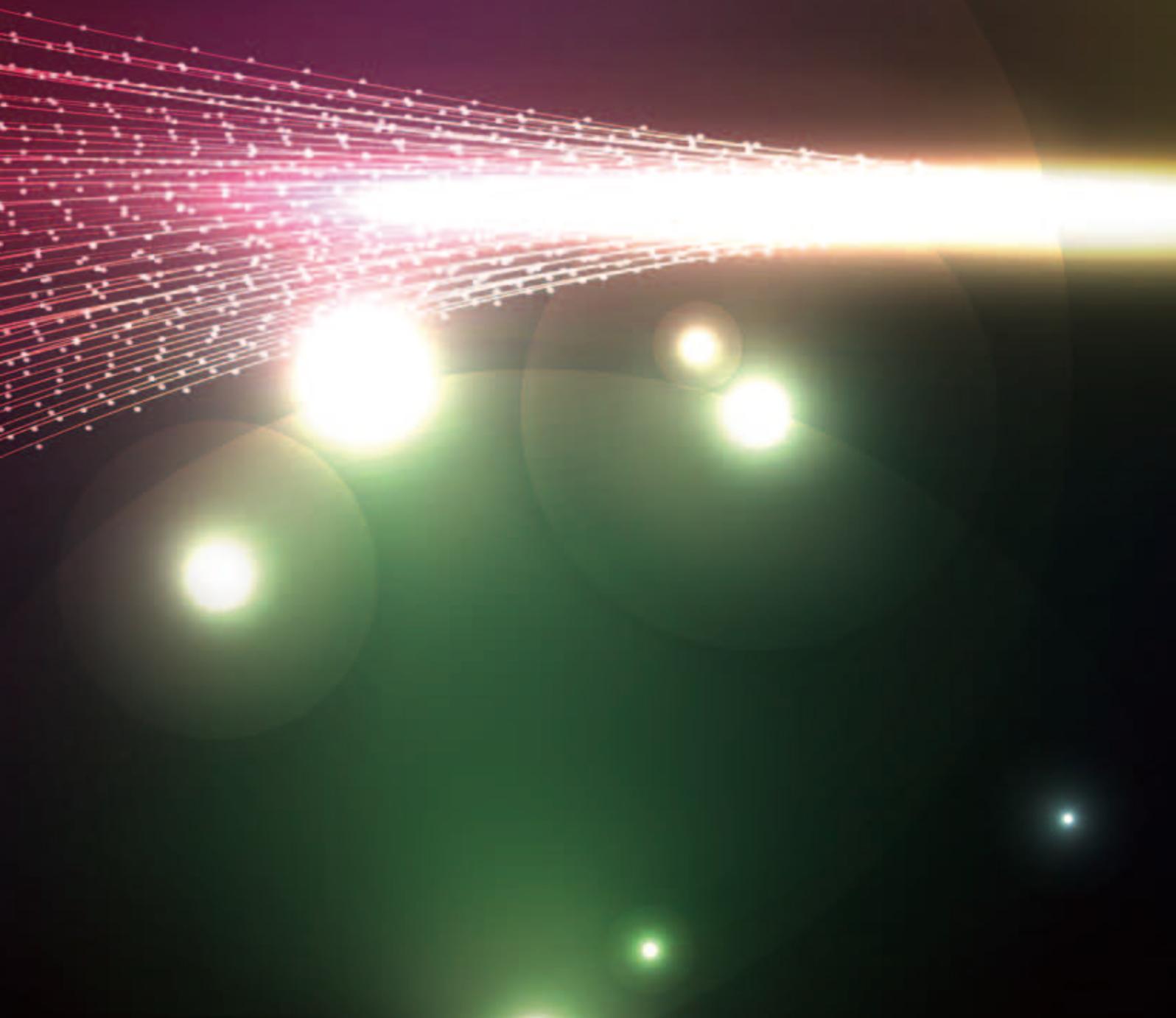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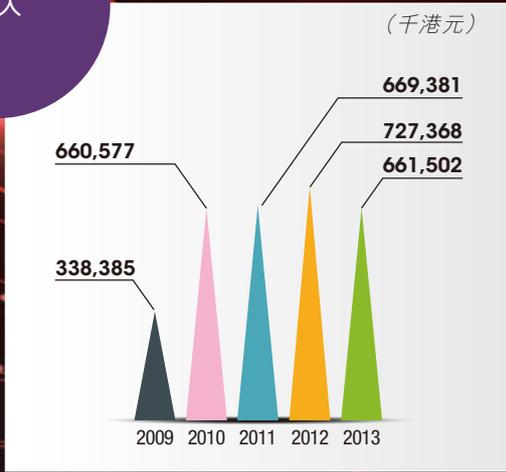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財務摘要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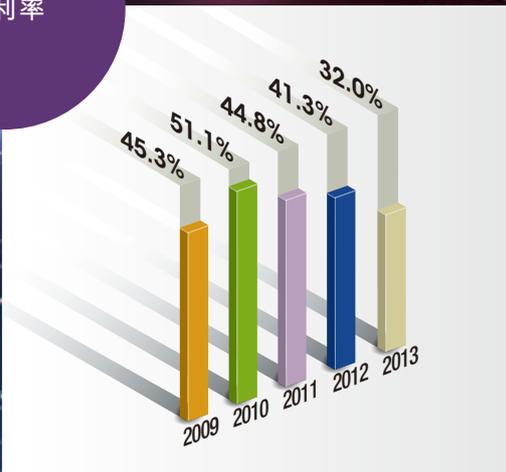
收入



本公司權益
持有人
應佔溢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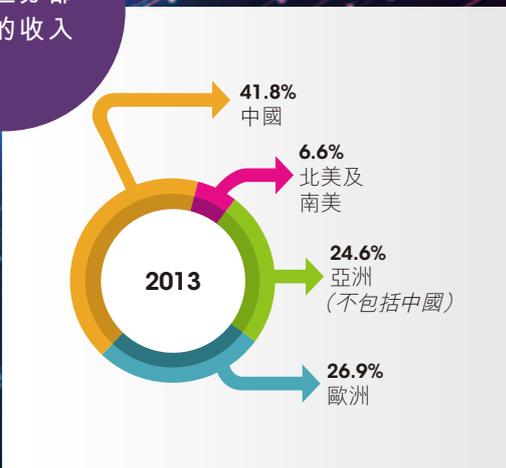
毛利率



純利率



按地區分部
劃分的收入



按地區分部
劃分的收入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提呈昂納光通信(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年報。

外部環境

二零一三年為躍動的一年。在美國，經濟繼續乘勢而上，聯邦儲備局宣佈收緊買債，邁開了退出第三輪量化寬鬆(「QE3」)的第一步。與此同時，歐盟經濟亦已見底，並展現出從負增長復甦的跡象；至於新興市場及其他發展中國家則維持相對較快的增長步伐。不過面前仍不無挑戰，不論對本集團的財政實力還是集團的管理和執行能力都是一個考驗。

隨著環球經濟繼續從財政危機中緩步復甦，全球電訊及數據通訊市場於二零一三年亦逐漸復原。作為此等市場主要的光網絡產品業經營者之一，本集團亦重拾升軌，成功轉虧為盈。憑藉管理層與各員工同心協力，我們已在一個非常艱難的時期中穩然渡過，成功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虧損局面扭轉，由二零一三年下半年開始便錄得溢利。

我們充滿信心，憑藉在二零一四年開始推出的新產品，本集團必定能捕捉光元器件行業重要的增長趨勢，並重展我們強勁的增長動力。我們相信，隨著自動化業務已初步取得成功，本集團整體業務於二零一四年亦將繼續復甦，並展開長遠及可持續發展的增長趨勢，藉此定能為股東帶來可觀的價值與回報。

主席報告

企業發展

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本集團已順利遷入新廠房並開始營運。新廠房為集團的業務拓展提供了一個強大基礎，其配備各種自動化生產程序，定能進一步強化集團的垂直整合業務模式，有助我們爭取最大溢利以及擴大光網絡行業中的市場佔有率。與此同時，本集團仍繼續實踐創新及多元發展的核心策略。在創新方面，研究與開發(「研發」)對本集團日後的增長及發展舉足輕重。隨著美國研發中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成立，我們已著手開發一系列用於電訊及數據通訊市場的高增長新一代有源產品。而除了不停壯大我們設於深圳的研發團隊外，集團亦透過海外投資以加強研發能力。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本集團先後投資於一間德國

公司VI Systems GmbH以開發專有高速光互聯模組，及一間加拿大公司ArtIC Photonics, Inc.以開發專有光子集成電路晶片。就此方面，我們相信，由二零一四年底開始，新一代有源產品便能開始為本集團的業務帶來貢獻，且最終引領本集團的核心光網絡業務重回高增長的軌道。除努力經營現有的光網絡業務外，集團亦積極作多元發展以進軍新業務，從而尋找增長機遇。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成立昂納自動化技術(深圳)有限公司，銳意打進自動化設備市場，而該公司亦迅即物色到多個高速擴展中的市場，且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錄得7,500,000港元收入，邁出成功的第一步。此外，本集團亦與一間丹麥公司合組合營企業O-Net WaveTouch Limited，以開發用於觸摸屏產品的「光波觸摸屏」技術。



業績摘要及穩健現金狀況

與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疲弱需求相比，本集團業務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下半年錄得年比57.8%的增長，而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全年總收入則達661,500,000港元。能取得如此成績，全賴我們的管理層與各位員工的不懈努力及寶貴貢獻。至於溢利方面，在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淨虧損22,800,000港元後，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最終成功取得13,400,000港元的純利。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錄得穩健的經營現金流入，達37,300,000港元。因此，我們的現金狀況保持強勢，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超過456,900,000港元現金。

股息

董事會並不會於即將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二年—每股0.03港元)。

前景

環球電訊及數據通訊市場其中一項矚目的發展，是100G部署項目，已於二零一三年開展，這項目甚有可能成為光網絡產業在未來三至五年增長的火車頭。本集團銳意開發新產品，故我們充滿信心，憑藉在二零一四年開始推出的新產品，集團定能掌握此重要趨勢，重展集團光網絡業務強勢的增長動力。與此同時，自動化業務已初步取得成功，本集團將繼續分撥充足資源以作多元發展。有賴於股東一直的支持與團隊的奉獻，我們充滿信心，集團業務在創新與多元發展的策略下於二零一四年將繼續復甦，並展開長遠而可持續發展的增長趨勢，藉此定能為股東帶來可觀的價值與回報。

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各位尊貴的股東一直對昂納的支持和信任。本人亦十分感激客戶及業務夥伴多年來對本集團的支持。有賴於此，我們才能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維持穩定的業務表現。本人謹此代表本集團對全體員工的貢獻和勤奮努力表示衷心感謝。

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

那慶林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

管理層 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專注於無源光網絡產品的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該等產品包括主要用於寬帶及光網絡系統的子元器件、元器件、模塊和子系統。本集團以注重創新為重點策略，在新設的美國研發中心開始研發用於新一代電訊及數據通訊系統的若干有源光網絡產品。本集團提倡「多元發展、再創高峰」的新策略，並據此識別出多種新業務，包括自動化及觸摸屏。基於其核心專有技術及垂直整合的業務模式，本集團矢志成為領先的高科技公司。

行業及業務回顧

光網絡業務

全球光元器件市場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一直備受宏觀經濟疲弱、存貨修正以及天災等問題的打擊。然而，由於需要支援不斷增加的數據流量，再加上新的雲端服務機遇，市場於二零一三年已開始復甦。Ovum預期，二零一三年的全年增長將為2%，而至二零一八年，光元器件市場將會達致歷史新高的105億美元。此預測相等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八年的複合年增長率達8%。

隨著市場需求於二零一三年下半年重現，再加上管理層更有效地執行業務，使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下半年成功擴大市場佔有率，並且錄得穩固增長。二零一三年下半年，本集團錄得收入404,900,000港元，分別較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及二零一二年下半年增長57.8%及11.9%。於二零一三年下半年，本集團能夠維持此營業額增長，期內毛利率由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29.6%增至33.4%。

自動化業務

勞工成本持續上漲導致生產成本居高不下，在此環境中，中國的製造業正進行結構性轉型。製造業界紛紛採取決定性行動，在更多營運範疇中引入自動化，藉以削減直接及間接勞工成本，從而控制生產成本及優化成本結構。在此環境下，自動化設備的需求無疑是一股強大潛力，有助本集團於自動化行業發展。

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昂納自動化技術(深圳)有限公司(「昂納自動化」)，一直主動尋求商機，旨在打進正在高速增長中的不同產業分部，其現時已開始向電子香煙、手提電話及家庭電器生產商交付定製的高增值自動化設備。此外，昂納自動化已經開發出生產發熱絲的自動化設備，並由二零一三年最後一季開始將該等設備所生產的發熱絲供應給中國的電子香煙生產商。有賴於此，本集團與多家電子香煙生產商已建立了穩定的關係，並且成為電子香煙產業具領導地位的發熱絲供應商。

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本集團首次錄得7,500,000港元的收入，乃源自向多個經選定的製造業(包括電子香煙業)供應定製自動化設備以及向中國的電子香煙生產商供應發熱絲。自動化業務的毛利率為39.5%。

財務回顧

收入

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總收入為661,5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總收入727,400,000港元減少65,900,000港元，或9.1%，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上半年光網絡業務來自海外市場的收入大幅下跌所致。即使此跌幅已被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下半年光網絡業務來自海外市場的收入上升以及自動化業務產生的新收入所部份抵銷。

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光網絡業務錄得654,000,000港元的收入，較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727,400,000港元下跌10.1%。收入下跌主要因為來自海外市場的收入大幅下降所致，海外市場的收入佔光網絡業務總收入的58.8%。

海外市場方面，儘管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下半年的收入已較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下半年增長26%，惟海外市場需求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上半年明顯下挫，始終對本集團來自海外的收入造成不利影響。因此，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海外銷售額錄得384,7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下跌12.3%。

至於國內市場方面，受「十二五」規劃提倡的「寬帶中國」戰略所推動，預期支持數據流量增加及新的雲端服務機遇的資本開支亦將有所增長。本集團採取具競爭力的定價策略，以維持於國內市場的佔有率，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國內收入錄得269,3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下跌6.7%。光網絡業務的國內收入佔光網絡業務總收入的41.2%。

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自動化業務錄得7,500,000港元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1.1%。昂納自動化正積極尋找機會打入各個高速增長的行業，而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已首次錄得收入，乃源於向多個經選定的高增長行業供應定製自動化設備以及向中國電子香煙生產商供應發熱絲。收入當中，2,700,000港元是來自供應定製自動化設備，而4,800,000港元則源自銷售由昂納自動化開發的自動化設備所生產的發熱絲。

管理層 討論與分析

毛利及毛利率

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毛利為211,8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毛利300,400,000港元減少88,600,000港元，或29.5%。毛利下跌乃主要由於光網絡業務的收入減少及毛利率下降所致。毛利佔總收入的比例(即毛利率)由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41.3%下降至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32.0%。即使自動化業務的毛利率達到39.5%，但整體毛利率仍然下跌，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為擴大市場佔有率而對全線產品(包括40G光網絡產品)採取具競爭力的定價策略，以致光網絡業務的毛利率收窄。

其他收益

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其他收益由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5,000,000港元上升37.1%至6,900,000港元，主要原因是於合營企業投資產生一次性投資收入3,200,000港元以及收取租金收入2,000,000港元，儘管有部份被政府補貼減少所抵銷。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為30,3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37,100,000港元減少6,800,000港元或18.4%。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減少的主要原因為銷售佣金及購股權開支下降。

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銷售佣金為13,7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18,300,000港元減少4,600,000港元或25.1%。銷售佣金減少主要是由於海外銷售額及實際佣金率下跌所致，因為本集團只會因光網絡業務的海外銷售而產生分銷商佣金，而此銷售額較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減少12.3%。此外，實際佣金率(即本集團所支付的佣金總額除以海外收入總額)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為3.6%，而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則為4.2%。實際佣金率下降乃主要由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就全線產品所支付的佣金均有所減少。

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購股權開支為7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2,100,000港元減少66.7%。購股權開支減少主要是由於過往年度授予銷售職員的購股權的大部份相關購股權開支均已悉數攤銷。此外，於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曾因為授出替代購股權而產生一筆一次性的費用。

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佔收入百分比下降至4.6%，而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則為5.1%。所佔比例減少的主因是上文解釋的銷售佣金及購股權開支下降。

研究與開發費用

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研發費用為89,0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73,100,000港元增加21.7%。研發費用增加主要是因為用於研發項目的薪金成本、耗用物料以及固定資產折舊均有所增加所致。

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薪金成本為38,6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增加17.1%。薪金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增聘研發工程人員，其中包括為新業務分部及美國研發中心聘用的研發人員。

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研發項目的物料消耗值為29,6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24,000,000港元增加23.3%。另一方面，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固定資產折舊達5,7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3,700,000港元上升54.1%。用於研發項目的原材料及固定資產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新一代網絡的新產品及新業務分部均增加了研發項目。

研發費用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佔收入的百分比增至13.5%，而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則為10.1%。研發費用及其佔收入百分比上升乃主要由於上文所闡述的收入下跌，以及用於研發項目的薪金成本、耗用物料及固定資產折舊均有所增加所致。

行政費用

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行政費用為98,1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93,400,000港元增加5.1%。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行政費用上升主要因為固定資產折舊、水電費開支及僱員薪金增加，此上升有部份已被購股權費用的下跌所抵銷。

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固定資產折舊為6,5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3,200,000港元增加103.1%。折舊增加是因為新廠房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上半年啟用，因而產生額外折舊。

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水電費開支為17,1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166.0%。水電費增加主要由於搬遷至新廠房後廠房的可使用面積增加達3.3倍，以致此類的經常性開支增加。

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薪金成本為48,8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7.6%。薪金增加的主因為僱員薪金整體上升。

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購股權開支為5,5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20,200,000港元減少72.8%。購股權開支減少的主要原因是過往年度授予行政人員的購股權的大部份相關購股權開支均已悉數攤銷。此外，於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曾因為授出替代購股權而產生一筆一次性的費用。

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行政費用佔收入百分比增至14.8%，而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則為12.8%。比例上升主要由於收入下降以及固定資產折舊、水電費開支及薪金成本上升所致。

管理層 討論與分析

財務收益

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財務收益淨額為16,6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12,300,000港元增加4,300,000港元，此乃有賴於匯兌收益增加，而此有部份被利息收入減少所抵銷。而匯兌收益上升的原因乃人民幣升值。匯兌收益增加10,600,000港元，主要源於本集團持有的大部份現金均為人民幣而非本公司的功能貨幣，而人民幣兌美元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繼續錄得溫和的升值。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利息收入為5,0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12,400,000港元減少59.7%。利息收入減少主要由於現金及銀行存款總額由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649,800,000港元減少了192,800,000港元至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457,000,000港元。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應佔合營業績為2,800,000港元，指本集團應佔一間合營企業的虧損，而虧損乃由合營企業日常營運開支所產生。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並無持有有關投資。

除稅前溢利及除稅前溢利率

除稅前溢利由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114,100,000港元減少99,100,000港元至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15,000,000港元。除稅前溢利所佔總收入比例(即除稅前溢利率)由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15.7%下降至二零

一三年財政年度的2.3%。年內，除稅前溢利及除稅前溢利率下跌主要是由於上述收入及毛利率下跌以及研發費用及行政費用增加所致。

所得稅費用

現時，本集團的所得稅費用包括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香港溢利適用的稅率為16.5%。本集團已就旗下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實體的應評稅收入撥備中國企業所得稅，並已因應就中國企業所得稅而言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的項目作出調整。

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所得稅費用為1,7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所得稅費用16,300,000港元下降14,700,000港元或89.8%。所得稅費用減少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除稅前純利減少所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純利率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由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97,800,000港元減少84,400,000港元至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13,400,000港元。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所佔總收入比例(即純利率)由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13.4%下降至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2.0%。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純利率下降主要是由於上述收入及毛利率下跌以及研發費用及行政費用增加所致。

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表現

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的調節

本集團相信，提供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有助投資者將我們的財務表現與大多數在美國納斯達克上市且亦提供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的可資比較公司進行比較。一般而言，該等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為本集團表現及財務狀況的數字性計量，當中扣除或計入一般不會於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並呈列的最直接可資比較計量中扣除或計入的數額。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的調節載於隨附列表。本集團相信，該等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不能取代業績，其提供評估本公司持續經營活動現金需求的基準。該等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已與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最接近計量調節。

管理層
討論與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計量非公認會計原則毛利的調整		
毛利	211,778	300,439
銷售成本相關的調整		
存貨撥備	8,375	1,842
非公認會計原則毛利	220,153	302,281
計量非公認會計原則純利的調整		
純利	13,375	97,810
銷售成本相關的調整		
存貨撥備	8,375	1,842
計量經營費用的調整		
授予董事、僱員及銷售代理的購股權	10,721	27,622
無形資產攤銷	786	871
其他收益－淨額的調整		
投資收入	(3,228)	—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虧損	124	—
非公認會計原則純利	30,153	128,145
非公認會計原則每股收益		
—基本	0.04	0.16
—攤薄	0.04	0.16
毛利率	32.0%	41.3%
非公認會計原則毛利率	33.3%	41.6%
純利率	2.0%	13.4%
非公認會計原則純利率	4.6%	17.6%

非公認會計原則溢利分析

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非公認會計原則純利為30,200,000港元或每股0.04港元，而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非公認會計原則純利則為128,100,000港元或每股0.16港元。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非公認會計原則業績不包括就多餘及陳舊存貨作出8,400,000港元的撥備、向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的開支10,700,000港元、無形資產攤銷800,000港元及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虧損100,000港元，並包括於合營企業投資的投資收入3,2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非公認會計原則業績不包括就多餘及陳舊存貨作出1,800,000港元的撥備、向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的開支27,600,000港元及無形資產攤銷900,000港元。

未來前景

展望二零一四年，本集團的光元器件業務將繼續為集團增長的主要動力，而本集團將開始推出一系列用於電訊及數據通訊市場的高增長新一代有源產品。本集團相信，由二零一四年開始，此等新產品將逐步為集團業務帶來貢獻，並最終引領本集團的核心光網絡業務，重回高增長的軌道。與此同時，為了在無法控制的環境因素中穩守有利位置，本集團已開始將業務作多元發展。事實證明此乃成功的策略，自動化業務已開始帶來收入，而最終在往後多年定能提升本集團的整體盈利能力，並推動本集團的業務擴展。



管理層 討論與分析

引領光網絡業務重回高增長的軌道

本集團充滿信心，其光網絡業務定能在全球光網絡行業中保持增長，因展望光元器件市場於二零一八年將達至其歷史新高的105億美元，而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八年的複合年增長率可達8%。此趨勢亦得到中國國務院根據「十二五」規劃而發佈的「寬帶中國」策略所支持，按此策略，中國城市住戶的寬頻上網速度，可望達到20 Mbps，而預計農村住戶的寬頻速度亦會達4 Mbps。為此，本集團已經有效地調配資源，鞏固其於光網絡行業的領導地位。一方面本集團的無源產品會繼續依賴傳統的自由空間光技術，同時本集團亦正積極開拓其技術平台，例如於美國設立研發中心以開發新一代有源產品，以及投資於海外公司以開發專有高速光互聯模組及光子集成電路晶片。總括而言，光網絡業務已處於有利位置，只待環球經濟恢復穩健增長，便能掌握各種機遇。本集團充滿信心，其業務規模定可更上一層樓，造就未來多年的增長。

多元發展以提升長遠價值

秉承著多元發展策略，本集團乃致力於發展其自動化業務。行業前景方面，國內業界正因勞工成本上漲而處於一個轉型時期，因內地企業普遍備受工資高企及招聘困難的問題所困擾，而這對傳統的生產線亦構成一大挑戰。在企業升級革新的過程以及將業務從「低端」轉移

至「高端」的進程所帶動下，中國的自動化設備產業勢將高速發展。自從自動化業務於一年前推出以來，本集團已物色到電子香煙、手提電話及家庭電器製造業，並且成功交付符合此等行業需求的高增值自動化設備。此外，本集團除了供應定製自動化解決方案，亦同時專注於開發用於不同自動化生產系統的標準產品，例如智能照相機，相信此等產品可望於二零一四年推出。與此同時，本集團已成為國內快速增長的電子香煙製造業一個領先的供應商。憑藉與國內多家大型電子香煙生產商建立了供應關係，本集團將會繼續開發生產電子香煙其他部件的自動化解決方案，務求於不久將來生產及供應該等部件。事實上，隨著了解、試用、重覆使用的模式不斷建立，電子香煙於過去兩年的銷售額均每年倍增，而此銷售額仍只佔整體煙草市場的不足1%。預計至二零二零年，電子香煙市場的潛在規模可達整體煙草市場的10%以上。故此，本集團相信，自動化業務在短期之內可有助推動集團的業務增長。

除自動化業務外，本集團亦向用於觸摸屏解決方案的新技術作出投資。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四日的公佈所述，本集團與OPDI Technologies A/S(為一間於丹麥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專門研發光子傳感器技術)合組合營企業(「合營企業」)，藉以進軍觸摸屏行業，由此可見本集團打入具爆發性增長前景的新行業的

意向。第一代觸摸屏的製樣預期可於二零一四年面世，而合營企業亦有望於二零一四年內與若干海外客戶開展業務。本集團將會繼續受惠於多元發展策略，帶來新的收入來源之餘，最終亦能提升集團的長遠價值。

總括而言，本集團將充份利用其現有的技術平台，繼續投資於創新且能為業務締造可觀價值的新商機。過去多年來的努力即將開花結果，為本集團的業績注入新動力。倚託深圳市坪山區新落成的廠房，本集團整裝待發，展開新一輪高速增長，從而為股東帶來更高回報及更大價值。

本集團的負債、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約為7,200,000港元，分為723,870,24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而本集團的權益總額約為1,374,1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88,7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為940,100,000港元及202,900,000港元，流動比率為4.6倍(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倍)。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負債與權益比率(按借款總額扣除現金等價物除以股東權益計算)及負債比率(按借款總額除以股東權益計算)並不適用，因本集團並無任何借款。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281,8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8,900,000港元)。大幅減少乃由於年內有關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資本開支所致。本集團的資金主要存於中國的銀行及香港的持牌銀行，本集團擁有充裕的現金及銀行結餘，足以應付下個財政年度的承擔及營運資金需求。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以其營運資金以總代價45,900,000港元購回及註銷其本身的股份。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於深圳興建新廠房而應付承包商與供應商的應付款，抵押18,800,000港元銀行存款作為擔保。本集團亦抵押700,000港元的銀行存款，作為應付原料供應商的應付票據的擔保。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致力於擴展現有廠房以及建設新廠房以提升其產能。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訂約資本承擔約67,5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8,3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本集團以外的任何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擔保，且本集團並未涉及任何須計提或然負債撥備的重大法律程序。

管理層
討論與分析

資本開支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關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添置樓宇、工廠及機器、辦公設備及在建工程約149,7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7,900,000港元)。

匯率波動風險及有關對沖

本集團的成本及收入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由於以人民幣計值的成本超過以人民幣計值的銷售，故本集團面臨外匯及匯兌風險。人民幣與美元之間的匯率波動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由於管理層認為外匯及匯兌風險並不重大，因此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呈報貨幣為港元，因為董事認為此呈列更適合在香港上市的公司及方便股東。本集團保留若干以港元計值的現金以支付股息(如宣派)。

僱員福利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有合共2,354名僱員(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50名)。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袍金)為209,5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6,000,000港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每年審閱，並與當前市場慣例一致。本集團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規定，為僱員提供醫療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和失業保險。

本集團亦參與一項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則及規例為所有香港僱員設立的退休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供款乃依據最低法定供款規定按合資格僱員有關總收入的5%作出。該退休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由獨立管理的基金保管。

於首次公開發售前採納的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另一項本公司於首次公開發售後為發行購股權而採納的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均為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計劃，據此，實體接受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服務，作為股本工具(期權)的代價。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本公司持有其權益的公司或該公司的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僱員、顧問、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作夥伴、諮詢人或承包商。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發行購股權的法定股份屬本公司股東的股份。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發行購股權的法定股份屬本公司的股份。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以留聘為本集團的成功作出貢獻的員工。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共授予本集團41名僱員19,550,000份購股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授予本集團兩名董事及307名僱員35,851,000份購股權)。董事相信，與市場準則及慣例相比較，本集團提供予員工的薪酬待遇具競爭力。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二年：每股0.03港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出席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星期二)舉行之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星期二)(包

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概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持有的重要投資及重大收購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重要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資本資產及資金來源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具備充裕資金以供來年的資本投資及營運所用。

財務期末以來的重大事件

財務期末以來，並無任何重大事件。

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

那慶林先生

那先生，47歲，為董事會聯席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那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加入本公司，出任行政總裁一職，及後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董事會聯席主席。彼亦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分別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與企業管治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那先生亦分別為昂納信息技術(深圳)有限公司、昂納光通信(香港)有限公司及O-Net 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之董事，上述公司均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彼負責本公司之整體公司策略、管理層團隊發展及日常營運。

那先生自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日起擔任Hisense Broadband Multimedia Technologies, Ltd.(為本集團其中一位客戶青島海信寬帶多媒體技術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之董事。加入本公司前，那先生於二零零零年聯合創辦Mandarin Venture Partners Limited並成為其聯席管理合夥人。在此之前，由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零年期間，那先生曾在所羅門美邦香港辦公室工作。彼亦於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七年期間，曾在所羅門兄弟公司的紐約辦公室工作。於所羅門兄弟公司之任期內，那先生專責亞太地區的企業融資。那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那先生獲范德比特大學頒發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獲得北京大學國際經濟學學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譚文鈺先生

譚先生，66歲，為董事會聯席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亦分別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譚先生亦分別為O-Net 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昂納光通信(香港)有限公司及昂納信息技術(深圳)有限公司之董事，上述公司均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作為非執行董事，譚先生並不參與本集團之日常事務，但為本公司提供業務、財務及投資建議。譚先生亦負責協調所有於董事之間存在或可能存在利益衝突的事務及交易。

譚先生現為深圳長城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開發」)(股份代號：000021)(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董事長。彼自一九八五年七月起任職深圳開發的董事，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調任為深圳開發的董事長。就譚先生其他現有職位而言，彼自一九九八年三月起擔任長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4)(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之公司)的執行董事。於一九九九年九月至二零一二年九月期間，譚先生曾擔任中國長城計算機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0066)(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之董事一職。於二零零九年十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期間，譚先生亦曾擔任冠捷科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03)(一家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的非執行董事。除上述所披露者外，譚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履歷

譚先生於一九九四年獲頒「深圳市榮譽市民」、於二零零五年獲頒「國家友誼獎」、於二零零六年獲頒「廣東省勞動模範稱號」及「深商風雲人物新銳獎」。

陳朱江先生

陳先生，46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亦擔任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昂納信息技術(深圳)有限公司之董事。作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並不參與本集團之日常事務。彼為本集團提供與行業有關的信息及建議。陳先生為合資格的工程師及經濟管理人員。

陳先生現分別為深圳開發光磁科技有限公司及深圳開發微電子有限公司的董事長。彼自二零零五年四月起擔任該等職位。彼亦自二零零五年七月起擔任蘇州長城開發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長。陳先生現為深圳開發(股份代號：000021)(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之副總裁。陳先生亦分別為深圳市計算機行業協會的常務副會長及深圳市電子商會的常務理事。就陳先生過去的職位而言，他曾擔任深圳華明計算機有限公司的董事兼總經理。陳先生亦曾擔任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國長城計算機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0066)的辦公室副主任。除上述所披露者外，陳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陳先生獲吉林大學商學院頒碩士學位，亦於天津大學取得工程學學士學位。

黃賓先生

黃先生，53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昂納信息技術(深圳)有限公司的董事。作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並不參與本集團之日常事務，但為本集團提供金融及投資建議。

黃先生於一九九零年開始其金融服務工作，於花旗銀行擔任助理副總裁及該銀行北京辦事處的首席代表，負責中國客戶服務。其後，彼於一九九三年加入雷曼兄弟擔任經理並開辦該公司的北京辦事處。於一九九五年，彼加入Salomon Brothers Asia Pacific擔任副總裁，並擔任所羅門美邦的董事，從事中國市場的企業融資，直至彼於二零零零年離開該公司為止。彼於二零零零年加入Mandarin Venture Partners Limited。自二零零零年起，彼於Mandarin Venture Partners Limited負責投資項目規劃。黃先生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起獲委任為榮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90)(一家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的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起調任為非執行董事。除上述所披露者外，黃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黃先生獲哈佛大學頒經濟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履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新平先生

鄧先生，48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並分別為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鄧先生於一九九五年七月成立廣州市菲奈特系統網絡有限公司，該公司乃軟件電子產品、電腦系統及相關技術的供應商。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七年七月期間，鄧先生擔任廣州菲奈特軟件有限公司之行政總裁，廣州菲奈特軟件有限公司及廣州市菲奈特系統網絡有限公司均為FEnet Co. Ltd.的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期間，鄧先生亦曾擔任廈門東南融通信息技術服務有限公司（一間於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副總裁。鄧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鄧先生取得華南理工大學理學碩士學位。彼亦畢業於湖北大學數學專業。

王祖偉先生

王先生，44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分別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

王先生在金融及會計行業擁有逾23年經驗。王先生現為網通太平洋財務有限公司（前稱「K Plas Holdings Limited」）的執行董事，以及彩仕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兩間公司均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王先生亦為敏華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99）（一間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亦擔任鴻偉（亞洲）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91）（一間在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之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在此之前，他曾擔任捷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之非執行董事。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王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王先生持有威爾斯大學及曼徹斯特大學共同頒發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王先生亦持有倫敦大學倫敦政經學院的法律學士學位。王先生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履歷

趙為先生

趙先生，49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分別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

趙先生於信息科技服務行業擁有逾21年經驗，尤其是電腦軟件方面。彼自二零一三年起擔任金陵華軟投資基金執行總裁之職務。趙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趙先生畢業於北京大學，分別於一九八八年及一九九一年取得計算機科學系軟件工程專業之大學學位及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華一敏博士

華博士，52歲，為本集團研發副總裁。彼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日加入本集團。彼為新任研發主管，負責本集團的研發職能。彼亦負責監管本集團電信及鐳射產品範圍內的新產品開發活動。

華博士從彼於電信行業的工作中，獲得電信、研發及產品營銷上逾20年的經驗。彼之技術經驗來自之前於多間技術公司的工作。加入本集團前，華博士曾於多家美國公司擔任高級職位，領導不同光纖元器件及光網絡子系統產品的開發及營銷。

華博士持有上海交通大學頒發物理博士學位，彼亦於美國加州大學爾灣分校進行一年研究，並於加拿大亞伯達大學電信研究實驗室進行一年的博士後研究。

劉慶中博士

劉博士，55歲，為本集團研發副總裁及美國研發中心主管，負責下一代光網絡新產品的營運及開發。彼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日加入本集團。

劉博士從彼於光學電信行業的工作中，獲得研發及業務開發上逾26年的經驗。彼之豐富知識及技能亦來自彼之前於美國及加拿大多間技術公司的工作。加入本集團前，劉博士曾於多家光學電信公司擔任高級職位，負責產品開發、製造及高速光學元器件及模塊的業務開發。

陳文通先生

陳先生，44歲，為本集團銷售及市場推廣副總裁。彼自二零零二年二月一日起領導本集團的國際銷售，及自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八日起領導全球銷售及市場分部。加入本集團前，陳先生加入深圳開發，負責項目工程。在此之前，陳先生於Thomson Electric (Malaysia) Sdn. Bhd.及Seagate Technologies (Malaysia) Sdn. Bhd.出任技術人員。

陳先生於馬來西亞國民大學完成物理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履歷

龔志剛博士

龔博士，45歲，為本集團電訊及數據通訊業務之全球市場副總裁。彼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四日加入本集團。除負責拓展本集團通訊業務之產品行銷及產品管理職能，龔博士同時亦負責監督產品收益及產品策略發展，以支援本集團之未來增長為目標。

龔博士於光學通訊行業的產品開發、產品管理、產品行銷及銷售工程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加入本集團前，他曾於JDSU出任多個要職，負責管理產品線及銷售工程。於該七年間，龔博士為JDSU的傳輸業務的迅速發展作出重大貢獻。於JDSU之任期前，龔博士曾於英特爾公司、維特斯半導體及美國其他公司的產品開發及產品行銷等職能工作。

龔博士擁有北京大學物理學學士學位、中國科學院物理學碩士學位，以及美國南加州大學電子工程碩士學位(主修電腦網路)及物理學博士學位。

沈飛博士

沈博士，34歲，為本集團自動化分部副總裁。彼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加入本集團。沈博士負責監察新產品開發、製造及自動化分部的業務發展及領導我們的團隊開發自動化產品設備及先進影像檢驗系統。

沈博士於自動化行業的研發及產品營銷方面擁有逾11年豐富經驗，並擁有影像檢驗及智能機器學習的專業技能。於加入本集團前，他曾於Singapore Technologies Engineering Ltd高級工程中心擔任高級職位，領導影像檢驗及智能機器學習解決方案的業務及產品開發。

沈博士獲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頒發電腦視覺及機器學習博士學位，並獲中國科學技術大學少年班學院頒發學士學位。

虞愛華博士

虞博士，56歲，為本集團研發(模塊及子系統)副總裁。彼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十六日加入本集團，負責監管研發部內的模塊及子系統分部。就此職位而言，虞博士監督本集團37名僱員。彼自一九八二年畢業於南京工程學院(現為東南大學)電機工程專業後一直在光通信行業工作。

虞博士為本集團帶來富價值的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彼於艾塞克斯大學擔任電機系統工程部研究總監職務。彼亦因曾於多家資訊技術公司(包括英國Lucent Technologies及加拿大Innovance Networks)工作而獲得國際工作經驗。

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履歷

虞博士在南京工程學院完成理學碩士學位，主修電機工程。虞博士亦獲頒英國艾塞克斯大學電機系統工程博士學位。

龔思偉先生

龔先生，41歲，為本集團財務副總裁兼公司秘書。彼為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彼負責本集團財務、會計及公司秘書以及投資者關係和企業融資職能方面的工作。彼於財務、會計、審計、稅務及公司秘書服務擁有逾16年經驗以及於投資者關係和企業融資擁有逾10年經驗，此等經驗來自之前於多間聯交所上市的工作。加入本集團前，龔先生曾在多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擔任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等多個職位，亦在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擔任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

龔先生自香港理工大學取得企業金融學碩士學位，亦於澳洲Monash University獲頒商學士學位。彼為國際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石英忠先生

石先生，46歲，為本集團之營運副總裁。彼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二日加入本集團。彼致力推動卓越營運水準，負責監督生產部門、工程、供應鏈管理及固定資產等。

石先生於光學通訊行業的研發、營運、專案管理方面擁有逾16年經驗，曾服務於多家著名電訊公司，包括擔任美國E-Tek的高級營運經理、美國及中國JDSU的高級總監及中國Source Photonics的生產副總裁。石先生於光學元件、模組、子系統、EDFAs、光發射次模組(TOSAs)、光接收次模組(ROSAs)及收發器，以至現代生產技術等各方面有深入認識和豐富經驗。

石先生畢業於山東大學，擁有電子工程理學士學位及通訊及電子系統碩士學位。

易治明博士

易博士，48歲，為本集團高級銷售總監。彼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日加入本集團。彼領導本集團光學元件鍍膜及鍍膜加工產品銷售及市場營銷。加入本集團前，易博士曾於多家光學及電子科技公司擔任研發，生產與銷售等高級職位，其中包括領導開發，生產與銷售光學元件鍍膜之產品，於光學及電子行業具備超過16年的行業經驗。

易博士持有北京工業學院碩士學位，主修工程光學，從事光學薄膜、光學系統設計與研究。易博士亦持有北京理工大學軍用光學專業博士學位，從事新型光學元件(二元光學元件)設計研究。

企業管治報告

昂納光通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致力維持良好企業管治標準及程序，已確保披露事項之完整性、透明度及質素，從而提升股東價值。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於下文說明的偏離事項以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履行。本公司設有一名行政總裁，由那慶林先生擔任，而其現時亦為董事會聯席主席(「聯席主席」)。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有助確保本集團的貫徹領導，並能為本集團作出更為有效及效率更高的整體策略規劃。董事會相信現時安排將無損權力及授權的均衡，且現時董事會由經驗豐富及具才幹之人士組成，且具備充足數目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亦能足以確保權力及授權均衡。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4.1條守則條文，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服務合同或委任書(視情況而定)於本年度期滿後，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惟趙為先生除外，彼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均無指定任期，惟均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至少每三年一次輪值告退。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本公司(i)與各非執行董事訂立新的服務協議；及(ii)與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趙為先生除外)訂立新的委任書，全部均由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起固定年期為三年，除非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6.7條守則條文，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本公司聯席主席兼非執行董事譚文鈺先生因個人公務在身，並未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D.1.4條守則條文，本公司應有正式的董事委任書，訂明有關委任的主要條款及條件。於本年度董事與本公司所訂立的服務合同或委任書(視情況而定)期滿後，本公司並無與董事訂立正式董事委任書(趙為先生除外)。然而，全體董事均須根據章程細則輪值告退。此外，董事在履行董事的職務及責任時，須參照公司註冊處發出的《董事責任指引》以及香港董事學會發出的《董事指引》和《獨立非執行董事指南》(如適用)所載列的指引。再者，董事亦須遵守法規及普通法、上市規則、法定及其他監管規定，以及本公司的商業及管治政策。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本公司已與執行董事及各非執行董事訂立新的服務協議，並與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趙為先生除外)訂立新的委任書，當中已訂明有關委任的主要條款及條件。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E.1.2條守則條文，董事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聯席主席兼非執行董事譚文鈺先生因個人公務在身，並未出席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然而，彼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以投入本公司的事務。

除上文所述者外，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均已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遵守標準守則所要求的標準。

董事會的角色及責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規管本公司，並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及檢討其營運和財務表現。經董事會決定或考慮的事宜包括整體集團策略、重大收購及出售、年度預算、年度及中期業績、推薦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批准重大資本交易及其他重大營運及財務事宜。董事會將轉授管理層權力及責任以管理本集團的日常事務。管理層每月及／或適時地向董事會提供詳盡的最新資料，以便對本公司的表現、狀況及前景提供均衡及清晰的評估，使董事會整體及每名董事都可履行其職責。此外，董事會亦將不同的職責授予董事會的各個委員會執行。有關該等委員會的詳情載於本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聯合提供廣泛的行業專業知識，擔當提供相關建議的重責，以協助管理層制定業務策略，並確保董事會保持高水平的財務及其他強制申報要求，同時提供足夠的監督和制衡，並以股東和本公司之整體利益為依歸。

組成

董事會現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那慶林先生(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譚文鈺先生(聯席主席)

陳朱江先生

黃賓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新平先生

王祖偉先生

趙為先生

董事會各成員之間並無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相關方面的關係。董事會的平衡架構可確保董事會存在穩健的獨立性，並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董事會須最少有三分之一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規定。董事會的組成反映均衡的能力及經驗對有效領導的重要性。董事會之履歷資料載於第23至第26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內。

董事會決定企業策略、批准整體業務計劃、評估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管理。董事會交予本集團管理層的指定任務包括實施董事會批准的策略、監察營運預算、落實內部監控程序，以及確保遵守相關法定規定及其他規則與法規。

董事培訓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5條，全體董事均須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提升及豐富彼等的知識和技能，以確保可知悉彼等對董事會所作貢獻及該等貢獻屬相關。企業管治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負責檢討及監督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全體董事均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並已向本公司提供其所接受的培訓記錄。除彼等自身參與專業培訓外，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亦向董事提供相關培訓。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收到的各董事的個人培訓記錄概述下文：

董事姓名	(i)出席或參與研討會／研究會； 或(ii)任職於有關本集團業務／ 董事職責相關的技術委員會；或 (iii)閱讀有關最新監管資料之材料
那慶林先生	✓
譚文鈺先生	✓
陳朱江先生	✓
黃賓先生	✓
鄧新平先生	✓
王祖偉先生	✓
趙為先生	✓

本集團聯席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集團有兩名聯席主席，分別為那慶林先生(「那先生」)及譚文鈺先生。那先生亦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有助確保本集團的貫徹領導，並能為本集團作出更為有效及效率更高的整體策略規劃。董事會相信現時安排將無損權力及授權的均衡，且現時董事會由經驗豐富及具材幹之人士組成，且具備充足數目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亦能足以確保權力及授權均衡。

本集團聯席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如下：

聯席主席	負責確保董事會適當地運作，並貫徹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
行政總裁	在董事會授權範圍內，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包括執行董事會所採納的重大策略及計劃。

企業管治報告

非執行董事

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極具才幹，在電子、金融及會計領域擁有學術及專業資格。憑藉彼等於多個範疇所積累的經驗，彼等對董事會有效地履行其職能及責任上提供強大支持。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向本公司發出年度獨立性確認書，而本公司亦認為彼等各自均屬上市規則第3.13條所界定之獨立人士。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現時的委任期為三年，並須遵照本公司之章程細則輪值告退。

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已預訂董事會每年舉行四次定期會議，約每季一次，並於有需要時另行舉行會議。於董事定期會議中，董事檢討營運及財務業績，並審閱及批准年度業績及中期業績。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舉行了七次會議。全體董事均有機會就董事會定期會議議題中提供擬議事宜。董事於董事會會議舉行前，均有充份時間事先審閱將予討論之相關文件及資料。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那慶林先生	7/7
譚文鈇先生	7/7
陳朱江先生	7/7
黃賓先生	7/7
王祖偉先生	7/7
鄧新平先生	7/7
趙為先生	7/7

董事會會議記錄均由公司秘書保存，並供董事查閱。每名董事會成員均有權取得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及在不受任何限制下接觸公司秘書並獲得其意見及服務，亦可於有需要時尋求外界專業意見。

股東大會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舉行一次股東大會，即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七日舉行的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那慶林先生	1/1
譚文鈺先生	0/1
陳朱江先生	1/1
黃賓先生	1/1
王祖偉先生	1/1
鄧新平先生	1/1
趙為先生	1/1

董事會負責與股東持續保持對話，尤其是藉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他股東大會與股東溝通，並鼓勵股東參加。一名聯席主席和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出席了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七日舉行之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解答股東疑問並收集股東意見。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成立下列委員會，並具備既定的職權範圍，其內容不比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寬鬆：

- 審核委員會
- 薪酬委員會
- 提名委員會
- 企業管治委員會

各委員會有權在其認為需要時委聘外界顧問或專家，以履行委員會責任。所有委員會的會議記錄均送呈各董事會成員以供傳閱。為進一步加強獨立性及有效性，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均以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主。以下載列各委員會之詳情及報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此職權範圍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修訂及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進一步修訂。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目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以下三名成員組成：

王祖偉先生(主席)
鄧新平先生
趙為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符合一致。

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的成立，旨在就本集團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作出檢討，並向董事會提出相關建議。審核委員會主席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且全體審核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的主席具備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的專業知識。

審核委員會亦會與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系統，以確保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得以運作。

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就委任、續聘及撤換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並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委聘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職或辭退該核數師的問題；審閱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慣例；審閱本集團中期報告及年報以及財務報表；以及監管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包括本公司在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彼等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以及內部監控程序。

審核委員會定期與外聘核數師會面，以討論審核過程中任何關注事宜。審核委員會會於本公司的年報及中期報告提呈予董事會前進行審閱，並尤其關注：

- (i) 會計政策及慣例的任何變動；
- (ii) 需運用判斷的主要範疇；
- (iii) 因審核產生的重大調整；
- (iv) 持續經營的假設及任何資格；
- (v) 會計準則的遵守；及
- (vi) 上市規則及與財務報告有關的法律規定的遵守。

審核委員會亦確保有適當安排，讓僱員可私下及在毋須擔心被反控訴的情況下，舉報任何關注事宜，包括失當行為、於財務匯報事宜及會計事務上的不當或欺詐行為，以便對該等事宜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跟進行動。僱員可向高級管理層或向審核委員會舉報該等關注事宜。任何股東或權益人士均可以書面形式私下舉報類似的關注事宜，函件可寄往本公司於中國深圳之營業地址。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王祖偉先生	2/2
鄧新平先生	2/2
趙為先生	2/2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的年度及中期業績，而審核委員會認為編製該等業績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此職權範圍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修訂及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進一步修訂。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目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符合一致。

薪酬委員會主席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薪酬委員會負責(其中包括)在董事會的同意下釐定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及其他被納入考慮之列的行政管理人員的薪酬結構或政策。

薪酬委員會亦就以下事宜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經諮詢主席及／或行政總裁(如適合)後，(i)依據議定政策的條款，釐定各執行董事及其他高級行政人員的薪酬組合，包括花紅、賞金及購股權或其他股份獎賞；及(ii)釐定非執行董事的薪酬。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現時由以下五名成員組成：

鄧新平先生(主席)
譚文鈺先生
那慶林先生
王祖偉先生
趙為先生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以審閱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組合，另舉行了五次會議以考慮向相關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授出購股權。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鄧新平先生	6/6
譚文鈺先生	6/6
那慶林先生	6/6
王祖偉先生	6/6
趙為先生	6/6

應付予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將視乎彼等各自的委聘協議的合約條款(如有)及由董事會參考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本集團表現及當前市況而釐定。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此職權範圍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獲董事會批准，並分別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修訂。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目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符合一致。

提名委員會主席由聯席主席擔任。提名委員會的職能為檢討及監察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方面)，並就任何建議變動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以補充本集團的企業策略；物色可成為董事會成員的適當合資格人選；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會為其制定的可計量目標和達標進度；以及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聯席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為提升董事會的表現及達致董事會多元化，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提名委員會現時由以下五名成員組成：

那慶林先生(主席)
譚文鈺先生
鄧新平先生
王祖偉先生
趙為先生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考慮重選董事。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那慶林先生	1/1
譚文鈺先生	1/1
鄧新平先生	1/1
王祖偉先生	1/1
趙為先生	1/1

企業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此職權範圍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採納。

企業管治委員會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符合一致。

企業管治委員會的職能為制訂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以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及其他法律或管制規定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監督本公司新董事入職指引計劃；檢討及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制訂、檢討及監督僱員及董事適用的行為守則及遵例手冊(如有)；以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

企業管治委員會現時由以下三名成員組成：

那慶林先生(主席)
龔思偉先生
周煜先生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企業管治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以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以及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成員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那慶林先生	1/1
龔思偉先生	1/1
周煜先生	1/1

外部審核

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進行獨立的法定審核。此外，審核委員會於需要時可在不受限制的情況下接觸外聘核數師。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亦會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其於審核過程中發現的重大內部監控系統缺點。

開始就本公司進行審核工作前，審核委員會應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規定接獲外聘核數師就其獨立性及客觀性而發出的書面確認。

審核委員會成員已就其對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審核費用、程序與效用、獨立性及客觀性所作出的檢討結果表示滿意，而審核委員會已建議董事會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分別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於本年度之年度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已向其支付／應付酬金總額2,451,000港元及313,000港元。非審核服務主要包括稅務及諮詢服務。

公司秘書

龔思偉先生(「龔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有關龔先生的履歷詳情載於「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龔先生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

本公司股東大會提供機會讓股東及董事會進行溝通。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將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地點每年予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外之各個股東大會稱為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可根據章程細則所載規定及開曼群島法律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可用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載列於本公司網站上標題為《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之程序》的文件，該文件現可於本公司網站下載。

股東向董事會提出詢問

股東可將書面查詢發送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的程序

股東須遵守上文「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分節所載的程序提呈議案以供於股東大會上討論。

股東權利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之規定，除非主席真誠決定容許純粹與程序或行政事項有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否則，股東於股東大會之任何表決須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因此，載於本公司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所有決議案須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

本公司股東大會提供股東與董事會溝通之平台。年報連同相關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須於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不少於20個完整營業日前寄發予全體股東。

組織章程文件

於本年度，本公司的組織章程文件並無重大變動。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堅持採取開誠的態度，定期與股東溝通，並向彼等作出合理的資料披露。本公司資料以下列方式向股東傳達：

- 向本公司全體股東送呈本公司年度及中期報告；
- 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發有關年度及中期業績的公佈，並根據上市規則的持續披露規定刊發其他公佈及股東通函；及
- 本公司股東大會亦為董事會與本公司股東進行有效溝通渠道之一。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確保一套穩健及有效的內部監控制度，並檢討其效用。該系統用作監控未能達成公司目標的風險，並旨在提供有關避免發生重大的錯誤陳述、損失或欺詐的合理而並非絕對的保證。董事會授權行政管理層設計、推行及持續評估該內部監控制度，同時董事會透過其審核委員會監督及檢討已確立的有關財務、營運與法規遵守的監控及風險管理的程序之足夠性和有效性。本集團擁有合資格的人士維持及持續監督這些監控制度。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檢討內部監控制度，以確保該制度之有效性及足夠性。檢討總結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會計制度已確立並有效地運作，其目的為確保重大資產獲保障、本集團營商的風險得到識辨及受到監控、重大交易均在管理層授權下執行及賬目能可靠地對外發表。

監控制度持續運作，以識辨、評估及管理本集團面對之重大風險。

董事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明瞭彼等須負責就各財政期間編製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財務狀況以及該期間業績與現金流量之本公司賬目。於編製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時，董事會已選用並貫徹應用合適的會計政策；作出審慎、公平及合理之判斷與估計以及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賬目。董事負責採取所有合理及必要步驟，保障本集團資產以及防止及辨識任何欺詐及其他違規行為。

董事經作出適當查詢後認為，本集團具備充裕資源於可預見將來持續經營，因此，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乃屬恰當做法。

董事報告

昂納光通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重組及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為籌備將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而精簡本集團架構所進行之重組，本公司成為現組成本集團各公司之控股公司。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在聯交所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12,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籌集所得款項全部已動用。

約512,800,000港元已動用所得款項詳情如下：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百萬港元)		
	可供動用	已動用	未動用
新生產設施	200.0	200.0	—
生產線及研發擴充	40.0	40.0	—
向深圳開發償付其代本集團承擔的租金及經營費用	34.0	34.0	—
營運資金及其他(包括合併及收購(「併購」))	238.8	238.8	—
總計	512.8	512.8	—

為迎合光網絡產品的增長需求，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昂納信息技術(深圳)有限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三日與深圳市華誠通建築工程有限公司訂立施工合同，以於本集團擁有的位於中國深圳市龍崗區坪山大工業區翠景路之本集團工業廠區的地塊上興建新廠房，額外的生產線的建築成本約為人民幣65,977,587.10元(「建築成本」)。

董事報告

由於目前缺乏適宜收購目標，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一日決議動用部分所得款項用作併購以支付全部建築成本，從而更恰當地運用本集團的資源。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生產及銷售應用於高速通信及數據通信網絡系統的光網絡子元器件、元器件、模塊和子系統。

業績及利潤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以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財務報表之58至131頁。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二年：0.03港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出席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星期二)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概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股本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之司法權區)法律概無有關優先購股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必須按比例向本公司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以介乎每股1.27港元至1.66港元的價格，在聯交所購回本公司股本中31,679,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購回的詳情如下：

年／月	購回的股份數目	每股購回價		購回總代價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不包括費用) 港元
二零一三年六月	14,522,000	1.59	1.27	20,758,706.60
二零一三年七月	11,936,000	1.47	1.38	16,968,140.00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	3,035,000	1.57	1.47	4,721,950.00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	2,186,000	1.66	1.56	3,545,530.00
	31,679,000			45,994,326.60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報告

可分配儲備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作股東分派的儲備約為856,400,000港元。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那慶林先生(董事會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譚文鈺先生(董事會聯席主席)

陳朱江先生

黃賓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祖偉先生

鄧新平先生

趙為先生

根據章程細則第84(1)條，那慶林先生、陳朱江先生及黃賓先生須於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董事，並符合資格且願意重選連任。

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發出之年度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於首次公開發售後採納之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旨在容許董事會可酌情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但不限於董事和僱員)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獎勵或回報。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可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除非獲股東批准，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可超過股份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倘全面行使購股權將導致該合資格參與者於直至該新授出當日(包括當日)12個月期間內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將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獲發行及可獲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該新授出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則不得向該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認股權於行使前並無必須持有之最短期限。認股權可予行使之期間之開始日期將由董事會決定並於有關認股權之要約函件內訂明。授出認股權之要約須於有關要約函件所訂明之期限內予以接納。於接納要約時須繳付10.00港元之金額作為代價。

行使價為(a)本公司股份面值；(b)於建議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本公司股份收市價；及(c)緊接建議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本公司股份平均收市價之最高者。

購股權計劃自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即採納計劃日期)起具有效力及生效十年。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的變動詳情如下：

類別名稱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於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未獲行使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註銷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獲行使	
董事								
鄧新平先生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一日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附註1)	1.910	500,000	-	-	-	500,000
王祖偉先生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一日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附註1)	1.910	500,000	-	-	-	500,000
小計				1,000,000	-	-	-	1,000,000

董事報告

類別名稱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未獲行使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註銷	於年內失效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獲行使
其他僱員	二零一一年 十月十日	二零一二年十月十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附註2)	1.870	4,000,000	-	-	-	4,000,000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一日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附註1)	1.910	12,971,000	-	-	(1,370,000)	11,601,000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附註3)		1,890,000	-	-	(80,000)	1,810,000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附註4)		3,840,000	-	-	(530,000)	3,310,000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附註5)		12,797,000	-	-	(3,054,000)	9,743,000
	二零一二年 十月九日	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附註6)	1.810	2,000,000	-	-	-	2,0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附註7)	1.680	-	200,000	-	-	200,000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附註8)		-	2,350,000	-	-	2,350,000
		二零一四年四月七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附註9)		-	350,000	-	(350,000)	-
	二零一三年 九月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附註10)	1.708	-	2,000,000	-	-	2,000,000
	二零一三年 九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附註11)	1.652	-	350,000	-	-	350,000
	二零一三年 十月十六日	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四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附註12)	1.628	-	4,000,000	-	-	4,000,000
	二零一三年 十一月八日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八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附註13)	1.484	-	10,300,000	-	-	10,300,000
總計				38,498,000	19,550,000	-	(5,384,000)	(52,664,000)

附註：

1. 40%購股權的歸屬期由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開始，其餘60%購股權可在三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日開始。
2. 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二年十月十日開始。
3. 該購股權可在四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開始。
4. 該購股權可在三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日開始。
5. 1/3的購股權的歸屬期自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開始，其餘2/3的購股權可在兩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三日開始。
6. 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開始。
7. 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二日開始。
8. 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開始。
9. 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七日開始。
10. 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一日開始。
11. 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三日開始。
12. 該購股權可在四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四日開始。
13. 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八日開始。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合共38,498,000份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合共19,550,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合共2,9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五名僱員。緊接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每股股份收市價為1.67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合共2,0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一名僱員。緊接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一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每股股份收市價為1.7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合共35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一名僱員。緊接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每股股份收市價為1.7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六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合共4,0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一名僱員。緊接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六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每股股份收市價為1.6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合共10,3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33名僱員。緊接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每股股份收市價為1.43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另有5,384,000份購股權失效。除上述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其他購股權被授出、註銷及失效。

董事報告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上文「購股權計劃」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作出任何安排，可使董事通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的方式獲得利益。

董事的服務合約

於本年度內，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均已屆滿，彼等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新的服務協議，由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起固定年期為三年，除非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或根據各自的服務協議所載條文終止。執行董事可收取酌情花紅，有關金額將參考薪酬委員會之意見而釐定。

於本年度內，除趙為先生外，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均已屆滿，彼等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新的委任書，由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起固定年期為三年，除非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趙為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書，由二零一二年八月十日起固定年期為三年，除非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擬於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一方並與本集團業務事關重要之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實益權益。

董事於股份的權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擁有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的規定的權益或淡倉載列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姓名	身份	好倉／淡倉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那慶林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45,896,383 (附註1)	33.97%
譚文鈺先生	實益擁有人	好倉	9,337,480	1.29%
鄧新平先生	實益擁有人	好倉	500,000 (附註2)	0.07%
王祖偉先生	實益擁有人	好倉	500,000 (附註2)	0.07%

附註：

1. 那慶林先生(「那先生」)被視為於下列股份中擁有權益：(i) O-Net Holdings (BVI) Limited(由Mandarin IT Fund I擁有約51.52%，而Mandarin IT Fund I由其投資經理Mandarin VP (BVI) Limited管理，後者為Mandarin Venture Partner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而Mandarin Venture Partners Limited則由那先生擁有約75%)持有的240,664,383股本公司股份；及(ii) Mandarin Assets Limited(由那先生全資實益擁有)持有的5,232,000股本公司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那先生被視為於該245,896,383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該等股份乃來自於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的權益，其詳情載於「購股權計劃」一節。

董事報告

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主要股東／其他人士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本公司登記冊的主要股東／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姓名／名稱	身份	好倉／淡倉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開發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好倉	227,636,237	31.45%
深圳長城開發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27,636,237 (附註1)	31.45%
長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27,636,237 (附註1)	31.45%
O-Net Holdings (BVI)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好倉	240,664,383	33.25%
Mandarin IT Fund I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40,664,383 (附註2及3)	33.25%
HC Capital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40,664,383 (附註2及3)	33.25%
Hsin Ch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40,664,383 (附註2及3)	33.25%
葉謀遵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40,664,383 (附註2及3)	33.25%
Mandarin VP (BVI) Limited	Mandarin IT Fund I 的投資經理	好倉	240,664,383 (附註2及4)	33.25%
Mandarin Venture Partners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40,664,383 (附註2及4)	33.25%
那慶林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45,896,383 (附註2、4及5)	33.97%

附註：

1. 該227,636,237股本公司股份乃透過開發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持有，該公司由深圳長城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後者為長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深圳長城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長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各自被視為於該227,636,237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該240,664,383股本公司股份乃透過O-Net Holdings (BVI) Limited持有，而該公司由Mandarin IT Fund I擁有約51.52%。
3. Mandarin IT Fund I由HC Capital Limited擁有37.25%，後者為Hsin Ch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葉謀遵先生則為Hsin Ch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的控股股東，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Mandarin IT Fund I、HC Capital Limited、Hsin Ch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及葉謀遵先生各自被視為於O-Net Holdings (BVI) Limited持有的該240,664,383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4. Mandarin IT Fund I由其投資經理Mandarin VP (BVI) Limited管理，後者為Mandarin Venture Partner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而Mandarin Venture Partners Limited由本公司的聯席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那先生擁有約75%，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Mandarin VP (BVI) Limited、Mandarin Venture Partners Limited及那先生被視為於O-Net Holdings (BVI) Limited持有的該240,664,383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5. 那先生被視為於透過Mandarin Assets Limited(由那先生全資實益擁有)持有的5,232,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均已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之採購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29.3%，當中包括向最大供應商之採購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10.4%。

年內，本集團向五大客戶之銷售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49.5%，當中包括向最大客戶之銷售，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約26.4%。

本公司董事、彼等之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之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報告

關連交易

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披露之若干關連方交易亦構成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須於本報告披露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獲豁免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紅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一家由本公司聯席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那先生擁有80%的公司)出售貨品及購買固定資產約分別為2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57,000港元)及66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無)。

鑒於上述交易之年度金額的所有適用百分比比率(溢利率除外)少於0.1%，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1條，上述交易獲豁免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不獲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有下列持續關連交易為須遵守上市規則的報告規定於本報告內予以披露：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昂納信息技術(深圳)有限公司(「昂納深圳」，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紅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承租方」，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那先生擁有80%的股份權益)訂立租賃協議，內容有關那先生向承租方出租中國深圳市坪山大工業區翠景路35號昂納園區綜合大樓六樓東側部分及鄰近的宿舍大樓最多達20間空置員工宿舍(「該物業」)，為期三年，由二零一三年二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包括首尾兩天)。

由於承租方乃一間由本公司聯席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那先生擁有80%的股份權益的公司，因此為那先生的聯繫人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根據租賃協議，該物業應收承租方租金及公用事業收費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上限為人民幣2,865,500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收承租方的租金及償付總額約為1,964,000港元。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不獲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此交易的訂立為：

- (i) 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
- (ii) 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及
- (iii) 根據相關規管協議進行，而其條款乃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向本公司發出函件確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為：

- (1) 沒有任何情況令到核數師注意，致使其相信此交易未曾獲得董事會批核；
- (2) 沒有任何情況令到核數師注意，致使其相信此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監管該交易之相關協議訂立；及
- (3) 沒有任何情況令到核數師注意，致使其相信此交易已超出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的公告所披露之相關年度總上限。

公眾持股量

就本公司可獲取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一直按上市規則之規定維持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王祖偉先生(主席)、鄧新平先生及趙為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備提交董事會審閱及批准，並認為該報告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董事報告

企業管治

本公司採納之主要企業管治常規報告載列於本年報第29頁至第41頁。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以重新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昂納光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

那慶林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昂納光通信(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我們已審核昂納光通信(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於第58至13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入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並對董事認為必須的內部監控負責，確保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計劃及進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取的程序須視乎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本核數師考慮與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合不同情況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就公司內部控制是否有效表達意見。審核範圍亦包括評估所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董事所作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並就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作出評估。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我們相信，我們所取得的審核憑證就提出審核意見而言屬充分恰當。

意見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與 貴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千港元列示)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6	29,119	28,885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7	570,894	447,510
其他非流動資產	8	10,068	11,462
無形資產	9	155	276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	14	21,099	–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	5,836	4,31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1	3,440	–
衍生金融工具	12	2,451	–
		643,062	492,449
流動資產			
存貨	15	163,296	177,07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6	317,958	264,054
其他流動資產		1,776	5,289
已質押銀行存款	17	19,539	15,589
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7	155,662	75,2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281,828	558,937
		940,059	1,096,170
總資產		1,583,121	1,588,619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8	7,239	7,556
股份溢價	18	847,424	893,360
其他儲備	19	106,520	65,272
保留盈利	20	412,875	422,483
總權益		1,374,058	1,388,671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千港元列示)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政府補貼	21	6,118	–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2	199,876	186,498
當期所得稅負債		2,082	13,450
應付關連方款項		987	–
		202,945	199,948
總負債		209,063	199,948
總權益及負債		1,583,121	1,588,619
流動資產淨值		737,114	896,22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380,176	1,388,671

載於第65至131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第58至131頁的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那慶林
董事

譚文鈺
董事

資產負債表

(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千港元列示)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投資	13	507,195	497,967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6	316,768	209,5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126,768	296,551
		443,536	506,054
總資產		950,731	1,004,021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8	7,239	7,556
股份溢價	18	847,424	893,360
其他儲備	19	75,119	65,597
保留盈利	20	8,969	25,902
總權益		938,751	992,415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2	11,980	11,606
總負債		11,980	11,606
總權益及負債		950,731	1,004,021
流動資產淨值		431,556	494,44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38,751	992,415

載於第65至131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第58至131頁的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那慶林
董事

譚文鈺
董事

綜合損益表

(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千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收入	24	661,502	727,368
銷售成本	25	(449,724)	(426,929)
毛利		211,778	300,439
其他收益—淨額	24	6,896	5,029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25	(30,319)	(37,141)
研究與開發費用	25	(88,979)	(73,137)
行政費用	25	(98,129)	(93,355)
經營溢利		1,247	101,835
財務收益	27	16,614	13,119
財務費用	27	—	(826)
應佔合營企業投資之虧損	14	(2,822)	—
所得稅前溢利		15,039	114,128
所得稅費用	28	(1,664)	(16,318)
年度溢利		13,375	97,810
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3,375	97,81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基本	31	0.02	0.13
—攤薄	31	0.02	0.13

載於第65至131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港元	二零一二年 港元
股息	30	—	22,666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千港元列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	13,375	97,810
其他全面收入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應佔合營企業投資之其他全面虧損	(23)	—
外幣折算差額	30,233	(459)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30,210	(459)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43,585	97,351
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3,585	97,351

載於第65至131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千港元列示)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總權益
	(附註18)	(附註18)	(附註19)	(附註20)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結餘	8,000	975,112	37,665	349,117	1,369,894
全面收入					
年度溢利	-	-	-	97,810	97,810
其他全面收入					
外幣折算差額	-	-	(459)	-	(459)
全面收入總額	-	-	(459)	97,810	97,351
購股權計劃－服務價值(附註35)	-	-	27,622	-	27,622
購回及註銷股份	(444)	(81,752)	444	(444)	(82,196)
有關二零一一年度的股息	-	-	-	(24,000)	(24,00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7,556	893,360	65,272	422,483	1,388,671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結餘	7,556	893,360	65,272	422,483	1,388,671
全面收入					
年度溢利	-	-	-	13,375	13,375
其他全面收入					
外幣折算差額	-	-	30,233	-	30,233
應佔合營企業投資之其他全面收入	-	-	(23)	-	(23)
全面收入總額	-	-	30,210	13,375	43,585
購股權計劃－服務價值(附註35)	-	-	10,721	-	10,721
購回股份	(317)	(45,936)	317	(317)	(46,253)
有關二零一二年的股息	-	-	-	(22,666)	(22,666)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7,239	847,424	106,520	412,875	1,374,058

載於第65至131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千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32	40,869	178,495
已付利息		–	(826)
已付所得稅		(14,392)	(24,319)
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		26,477	153,350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及在建工程付款		(145,924)	(246,184)
有關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政府補貼所得款項(附註27)		6,227	–
已收利息		4,274	11,778
處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所得款項		4,140	2,185
存放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80,432)	(24,530)
股本投資付款(附註8、11及14)		(29,711)	–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241,426)	(256,751)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向股東支付的股息		(22,666)	(24,000)
借款所得款項		–	122,456
償還借款		–	(122,456)
購回自身股份		(46,253)	(82,196)
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68,919)	(106,1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減少淨額		(283,868)	(209,59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58,937	768,643
匯兌差額		6,759	(109)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1,828	558,937

載於第65至131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一般資料

昂納光通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條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首次公開發售」)。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製造及銷售應用於高速電信及數據通信的光網絡子元器件、元器件、模塊和子系統(「上市業務」)。

除另有指明者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報年度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並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衍生工具)的重估值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並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涉及更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的領域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要的領域於附註4披露。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1 會計政策及披露資料變動(續)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下列準則由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且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修訂本乃關於其他全面收入。該等修訂導致的主要變動為規定實體將呈列於「其他全面收入」的項目按該等項目其後是否有可能重分類至損益(重新分類調整)的基準分組。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作出修訂。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變動如下：立即確認所有過往服務成本；以權益淨額(將定額福利負債(資產)淨值以貼現率貼現計算)取代計劃資產的權益成本及預期回報。有關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請參閱附註26。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修訂本乃關於資產與負債抵銷。該等修訂規定了新的披露要求，著重於在財務狀況表中被抵銷的已確認金融工具，以及受總互抵安排或類似安排約束(無論其是否被抵銷)的已確認金融工具的量化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建基於現有原則上，認定某一實體是否應計入母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內時，控制權概念為一項決定性因素。此準則提供額外指引，以在難以評估時協助釐定控制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集中針對合營安排參與方的權利和義務而非其法定形式。合營安排分為兩大類：共同經營和合營企業。共同經營指其投資者有權獲得與安排有關的資產並須對負債負責。共同經營者須將其應佔的資產、負債、收入和開支的份額入賬。而在合營企業中，投資者有權獲得安排下的淨資產；合營企業使用權益法入賬。合營安排不可再使用比例綜合法入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包括在其他實體的所有形式的權益(包括合營安排、聯營、結構實體和其他資產負債表外工具)的披露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2.1 編製基準(續)****2.1.1 會計政策及披露資料變動(續)****(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旨在透過提供一個公允價值的清晰定義和作為各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使用公允價值計量和披露規定的單一來源，以改善一致性和減低複雜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的該等規定大致看齊，不會延伸至公允價值入賬的使用，但提供指引說明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內有其他準則已規定或容許時，應如何應用此準則。

管理層預計應用經修訂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b) 本集團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下列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及詮釋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於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並無應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呈列」乃有關資產及負債的抵銷，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有關「投資實體綜合入賬」(修訂本)，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資產減值」乃有關可收回金額的披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衍生工具更替，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徵費」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管理層預計應用經修訂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

2.2.1 綜合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實體)。於本集團藉對實體的參與而面臨可變回報的風險或取得可變回報的權利，並藉對該實體行使權力而有能力影響該等回報時，本集團即為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予本集團當日起綜合入賬，並由控制權終止當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業務合併

本集團應用收購法對業務合併進行入賬。就收購附屬公司而轉讓的代價為本集團所轉讓資產、被收購方的前擁有人所產生的負債及發行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所轉讓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在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以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本集團根據個別收購事項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的比例，確認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乃重新量至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此重新計量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所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將在收購當日按公允價值確認。被視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將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為損益或其他全面收入變動。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毋須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於權益入賬。

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高於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的部份均入賬為商譽。就議價購買而言，如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制權益及先前持有的計量權益總額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其差額直接在損益表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2.2 附屬公司(續)****2.2.1 綜合(續)****業務合併(續)**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收益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所列報的金額已作必要調整，以使與集團的會計政策保持一致。

2.2.2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倘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入總額，或單獨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方資產淨值(包括商譽)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則於獲得於附屬公司投資的股息後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3 合營安排

截至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本集團已對所有合營安排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於合營安排的投資乃根據各投資者的合約權利及責任而分類為共同經營或合營企業。本集團已評估其合營安排的性質，並釐定該等合營安排為合營企業。合營企業採用權益法入賬。

根據權益會計法，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初步按成本確認，隨後予以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收購後溢利或虧損及其他綜合收入的變動。倘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所持合營企業的權益(包括實際上構成本集團於合營企業投資淨額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則本集團不會再確認虧損，除非本集團代表合營企業產生負債或付款，則作別論。

本集團與合營企業之間的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會予以對銷，以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除非有證據顯示交易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合營企業的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修訂，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乃以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交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呈報。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的主要經營決策者被視為作出策略性決策的高級行政管理團隊(包括主席及行政總裁)。

2.5 外幣折算

(a) 功能及列報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包括的項目，均使用該公司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一日前，本公司採用人民幣元(「人民幣」)作為其功能貨幣。因應其於國際市場的業務擴展計劃的改變而令其主要經濟環境發生轉變，本公司連同其同樣主要從事投資控股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O-Net 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O-Net BVI」)的功能貨幣轉變為美元(「美元」)，自二零一零年九月一日起生效。本公司董事認為美元更適合作為功能貨幣以反映與本公司有關的相關交易。此改變毋須被追溯應用。

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而於中國以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列報貨幣港元呈列。本公司董事認為此呈列更適合在香港上市的公司及方便財務報表的讀者。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或倘項目被重新計量，則估值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此等交易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年終匯率折算而產生的匯兌收益和虧損在損益表確認，於權益遞延作為合資格現金流量對沖及合資格淨投資對沖則除外。

與借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關的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中「財務收益或費用」下呈列。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虧損一概於損益表中「其他收益—淨額」下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2.5 外幣折算(續)****(b) 交易及結餘(續)**

非貨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權益)的換算差額在損益中確認為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非貨幣金融資產(例如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的換算差額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可供出售重估儲備。

(c) 集團公司

所有集團實體(均並無採用嚴重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的功能貨幣有別於本集團列報貨幣,則其業績及財務狀況會按下列方法兌換為列報貨幣:

- (i) 所呈列每份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與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每份損益表內的收入及費用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數並非各交易日現行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近似值,則收入及費用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由此產生的貨幣折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均視為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外幣換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2.6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指為獲得長期使用土地的權利而預先支付的款項,入賬為經營租賃,並按成本列賬及以直線法於餘下租期自綜合損益表扣除(扣除任何減值虧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後續成本只有在很可能為本集團帶來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能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單獨資產(如適用)。已更換部件的賬面值已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費用在其產生時自綜合損益表支銷。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折舊按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將成本攤銷至其剩餘價值：

樓宇	43年
機器	5-10年
車輛	5年
傢俬、裝置及設備	5-10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每個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

在建工程指在建樓宇，按實際建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在建工程於完成並可使用時轉撥至固定資產。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時，該項資產的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處置的收益和損失按與有關款項的賬面值差額確定，並於綜合損益表內其他收益-淨額確認。

2.8 無形資產

(a) 專利權

專利權指自第三方所購入的技術，有特定的年限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乃使用直線法按7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

(b) 電腦軟件

所購電腦軟件牌照乃基於購入及使用該特定軟件所產生的成本列賬。該等成本乃使用直線法按5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2.9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無確定使用年期的資產毋須攤銷，但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當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資產賬面值未必可收回時，會檢討該資產有否減值。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以可獨立識別現金流量的最低層次組合(產生現金單位)分類。商譽以外的非金融資產倘出現減值，則會於各報告日期檢討可否撥回減值。

2.10 金融資產**2.10.1 分類**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為以下類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視乎收購金融資產之目的而定。管理層於初始確認金融資產時決定其分類。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為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倘收購金融資產主要旨在於短期內出售，該金融資產即歸類為此類別。衍生工具亦歸類為持作買賣，除指定作對沖則作別論。於此類別的資產倘預期於12個月內結算，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一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b) 貸款及應收款

貸款及應收款為具固定或可予釐定付款金額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在活躍市場中並無報價。此等資產包括在流動資產內，但到期日由資產負債表日起計超過12個月者，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不包括預付款項)、已質押銀行存款、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14及2.15)。

(c)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指定為此類別或不屬於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工具。除非有關投資於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內到期或管理層計劃於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內出售有關投資，否則一概列入非流動資產項下。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金融資產(續)

2.10.2 確認及計量

常規買賣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對於所有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初始時按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確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最初按公允價值確認，交易成本於損益表列支。當收取投資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將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時，金融資產即取消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然而，就並無市場報價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而言，其估計合理公允價值的範圍甚大，且無法可靠評估其估計可能性，因此按成本列賬。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類別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產生期間列於損益表的「其他(虧損)/收益—淨額」內。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產生的股息收入於本集團確立收款權利時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益的一部份。

2.11 金融資產減值

(a) 以攤銷成本列賬之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僅於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初始確認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引致減值(「虧損事件」)且虧損事件對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能可靠預計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影響，則表示該項或該組資產已減值，並應計減值虧損。

減值證據可包括一名或一群債務人正面臨重大經濟困難、延遲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2.11 金融資產減值(續)****(a) 以攤銷成本列賬之資產(續)**

就貸款及應收款類別而言，減值虧損金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不包括仍未產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的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予以撇減，而減值虧損金額則在損益表確認。如貸款按浮動利率計息，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貼現率為按合約釐定的當前實際利率。在實際應用中，本集團可利用可觀察市場價格按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減值。

倘減值虧損的金額於其後期間減少且減少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如債務人的信貸評級改善)有客觀聯繫，則先前所確認減值虧損的撥回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b) 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已出現減值。對於債務證券，本集團採用上文(a)中所述之標準。對於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權投資，證券之公允價值大幅或長期低於其成本，亦為資產減值之證據。如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出現此跡象，其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允價值之差額減以之前已就該金融資產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將從權益中扣除，並於損益內確認。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的股本工具減值虧損不會透過綜合損益表撥回。倘於後續期間，歸類為可供出售之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出現增長，且增長可客觀地與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後發生的事件關聯，則減值虧損將透過綜合損益表予以撥回。

2.12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衍生工具乃以公允價值入賬且計入損益。任何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即時於損益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製成品及在製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費用、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費用(按正常運營能力計)。其不包括借款費用。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可變銷售費用。

2.1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向客戶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預計將於一年或一年以內收回(或更長但屬業務正常經營週期內)，則歸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最初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不能按應收款原有條款收回全部到期金額，則會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作出減值撥備。如債務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債務人可能申請破產或債務重組以及逾期或未能還款，均被視為應收賬款減值的跡象。撥備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原始實際利率貼現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資產賬面值透過撥備賬減少，虧損款額則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倘一項應收賬款未能收回，則於應收賬款撥備賬撇銷。其後收回先前撇銷的款額計入綜合損益表。

2.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及銀行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其他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短期高流動投資。

2.16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與發行新股份直接有關的增量成本已於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扣減。

倘有任何集團公司購買本公司的權益股本(庫存股份)，則所付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應佔增量成本)自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中扣除，直至該等股份被註銷或重新發行。倘該等普通股其後獲重新發行，任何已收代價(經扣除任何直接應佔增量交易成本及相關所得稅影響)計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2.17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供應商購入貨品或服務而應付款的責任。若應付賬款於一年或一年以內到期支付(或更長但屬業務正常經營週期內)，則歸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最初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8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稅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但與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在權益內確認的項目有關的稅項則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在權益內確認。

(a)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集團各實體經營業務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頒佈或已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解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情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準備。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按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及負債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所產生的暫時差額確認。然而，倘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溢利或損失，則不予列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已頒佈或已實質頒佈，並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適用的稅率計算。

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就可能未來應課稅溢利而就此可使用暫時性差異而確認。

遞延所得稅乃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所產生的暫時差額而撥備，但假若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且暫時差額在可預見將來很可能不會撥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則除外。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8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c) 抵銷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在當期稅項資產有合法可行使權利抵銷當期稅項負債時，以及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為同一稅務機關就該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所得稅並有意以淨額形式清償有關結餘的情況下，方可互相抵銷。

2.19 僱員福利

(a)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應享年假在僱員享有時確認。本集團已為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僱員因提供服務而享有年假的估計負債作出撥備。僱員應享病假及分娩假均於僱員休假時確認。

(b) 退休金義務

根據中國規則及法規，本集團的中國僱員須參加中國有關省市政府管理的多項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及僱員須每月按僱員薪資的一定百分比向該等計劃作出供款。該等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由中國政府管理的獨立基金保管。

本集團亦參與一項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強積金計劃」)的規則及法規為所有香港僱員設立的退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供款乃依據最低法定供款要求按合資格僱員有關總收入的5%作出。該退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由獨立管理的基金保管。

本集團對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在綜合損益表內支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2.20 以股份為基礎的款項****(a)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本集團設有兩項購股權計劃，其一為於首次公開發售前採納的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另一項為本公司於首次公開發售後為發行購股權而採納的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根據此兩項期權計劃，本集團內的實體接受僱員提供服務，作為本公司股本工具(期權)或本公司股東的代價。為換取期權而所接受僱員服務的公允價值確認為開支。支銷的總金額乃參考已授出期權的公允價值釐定：

- (i)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情況(如實體的股價)；
- (ii)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於指定期間留任實體的一名僱員)；及
- (iii)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如要求僱員保存)。

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納入預期可歸屬期權數目的假設內。費用總額於歸屬期(於該期間所有指定歸屬條件均須達成)內確認。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修訂其預期可歸屬期權數目的估計。其確認於綜合損益表內對原先估計的修訂影響(如有)，並對股本作出相應調整。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發行購股權的法定股份屬本公司股東的股份(詳見附註35)。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發行購股權的法定股份屬本公司的股份。

已收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於股本(賬面值)及股份溢價入賬。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以股份為基礎的款項(續)

(a)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於修訂以權益結算的獎勵條款時，將會至少確認開支，猶如有關條款並無作出修訂。亦會就任何增加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款項安排的總公允價值，或於修訂當日計算時對僱員有利的修訂條款確認額外開支。

倘若以權益結算的獎勵被註銷，則其應被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任何尚未確認的授予獎勵的開支，均應立刻確認。然而，若授予新獎勵代替已註銷的獎勵，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獎勵，則已註銷的獎勵及新獎勵均應被視為原獎勵的變更，一如前段所述。

倘權益獎勵透過沒收而被註銷，當並無達成歸屬條件(不包括市況)時，於失效日期並無就該獎勵確認任何開支，則被視為猶如其並無獲確認。同時，任何先前就該註銷權益獎勵確認的開支自沒收當日存在的賬目撥回。

(b) 本集團實體間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本公司向本集團內附屬公司的僱員授出有關權益工具的期權應被視為注資處理。接受僱員服務的公允價值(參考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算)於歸屬期間確認為本公司增加對附屬公司的投資，並相應計入本公司實體級財務報表權益。

計算每股盈利時，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效應(如有)，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2.21 撥備

本集團若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的現有法定或推定債項，並可能須撥用資源以履行有關債項，而且能可靠估計有關金額，則會確認撥備。

倘出現多項類似債項，將導致資源流出以清償債項的可能性將於考慮債項整體類別後確定。即使同類別債項中任何一項可能流出資源的機會不大，仍會確認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2.21 撥備 (續)**

撥備以稅前稅率(以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的時間價值的估計以及債項所特別涉及的風險)按預期用於清償債項所須的開支現值計算。因時間流逝而導致撥備增加的數額將確認為利息開支。

2.22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計算，指供應貨品的應收款，經扣除折扣回報及增值稅列賬。當收入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實體及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會確認收入。本集團根據其過往業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及每項安排的特點作出回報估計。

(a) 貨品銷售

貨品銷售於貨品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客戶且有關應收款的可收回性能可靠保證時確認。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取實際利率法確認。倘貸款及應收賬款減值，本集團將賬面值減少至可回收金額(為按工具原始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繼續將折扣回報為利息收入。貸款及應收款減值的利息收入採取原始實際利率法確認。

(c)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於確立收款權利時確認。

2.23 研究及開發成本

研究支出於產生時確認為費用。倘開發中項目(有關設計及測試全新或經改良產品)所產生的成本符合下列標準，則確認為無形資產：

- (i) 完成無形資產在技術上可行以令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銷售；
- (ii) 管理層擬完成無形資產並進行使用或出售；
- (iii)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研究及開發成本(續)

- (iv) 無形資產能被證明會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v) 有充足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可用於完成開發無形資產及使用或出售可用無形資產；及
- (vi)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開發階段的支出能夠可靠計量。

不符合該等標準的其他開發支出於產生時確認為費用。過往確認作費用的開發成本在後續期間不會確認為資產。資本化的開發成本列為無形資產，並由該資產可供使用時起按不超過五年的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開發資產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開發成本被資本化(二零一二年—無)。

2.24 經營租賃

凡資產所有權的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仍歸出租方所有的租賃均列作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出租方給予的任何優惠)在租期內以直線法自綜合損益表支銷。

2.25 政府補貼

當能夠合理保證政府補貼將可收取且本集團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政府提供的補貼將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入賬。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貼遞延入賬，並按擬補償成本配合所需期間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益。

與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有關的政府補貼按遞延政府補貼計入非流動負債，並按直線基準於相關資產預期年期內計入損益表。

2.26 股息分配

向本公司股東作出的股息分配，於本公司股東批准股息的期間，在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面對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現金流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集中度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著眼於金融市場中不可預測的情況，並設法盡量降低可能對本集團財務表現造成的不利影響。本集團利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若干風險。

(a) 市場風險*(i)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國際上經營業務，因此承受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的外匯風險。本集團的大部份外幣交易及結餘乃以美元(就本集團內採用人民幣作為功能貨幣的實體)、港元及人民幣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公司董事認為相關外匯風險偏低。主要外匯風險乃關於美元兌人民幣的波動。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透過嚴密監控外幣匯率變動管理其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美元兌人民幣貶值／增值5%，本年度除稅前溢利將增加／減少98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2,412,000港元)，主要由於以人民幣計值及以美元計值的銀行現金及應收賬款折算產生外匯收益／虧損所致。此敏感度分析並不計及任何抵銷外匯因素，並假設外匯匯率變動已於資產負債表日發生而釐定。所述變動代表管理層對外匯匯率於該期間至下個年度資產負債表日的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ii) 現金流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於銀行持有的存款外，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二零一二年－相同)。市場利率的波動對本集團的表現並無重大影響。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計息負債(二零一二年－相同)。

(iii) 價格風險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公開交易的任何股本證券。因此，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不承受商品價格風險(二零一二年－相同)。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

本集團承受與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質押銀行存款、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及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有關的信用風險。

對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質押銀行存款及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管理層透過將存款存放於中國的國有金融機構或知名銀行及在中國及香港均為具有高信用質量的金融機構管理信用風險。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質押銀行存款、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以及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面值即本集團有關金融資產所面對的最大信貸風險。

(c)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旨在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確保資金可用性，從而滿足本集團相關業務的動態性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顯示本集團及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按淨額基準結算之衍生金融負債分析，按於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餘下期間劃分為有關到期類別。倘衍生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對了解現金流時間屬重要，分析即會納入有關負債。表內所披露之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本集團	少於1年 千港元
<hr/>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99,876
應付關連方款項	987
<hr/>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86,498
<hr/>	
本公司	
少於1年 千港元	
<hr/>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1,980
<hr/>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1,606
<hr/>	

(d) 集中度風險

收入中約309,107,927港元(二零一二年：257,508,931港元)乃源自三名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47%(二零一二年-35%)。

假使該三名客戶終止與本集團之業務關係，而本集團無法另覓新客戶，則可能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便為權益擁有人提供回報及使其他權益持有人受益，並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調整向股東支付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利用負債與資本比率監控其資本風險。此比率乃按債務淨額除以股東權益總額計算。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債務(二零一二年一相同)。

3.3 公允價值估計

下表以估值法分析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不同的層級界定如下：

- (i) 同類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第1層)。
- (ii) 除了第1層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或負債的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可觀察輸入值(第2層)。
- (iii) 資產或負債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值(即不可觀察參數)(第3層)。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價值計量之資產及負債(二零一二年一無)。

	第1層 千港元	第2層 千港元	第3層 千港元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12)	—	2,451	2,45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下表顯示第3層工具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變動(二零一二年一無)：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衍生金融工具 — 認購期權 千港元
年初結餘	—
於合營企業投資內含的期權	2,575
於損益賬確認的收益及虧損	(124)
年終結餘	2,451
計入年終持有資產之損益的年度收益或虧損總額， 納入「其他收益—淨額」項下	(124)
計入年終損益之年度未變現收益或虧損變動	(124)

認購期權的公允價值乃按將合營企業的預期未來現金流貼現而估計，主要輸入值包括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幅、預期股息率及相關股份於估值日期之股價(附註12)。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

估計及判斷會被持續評估，並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預期日後在有關情況下發生相信屬合理的事件而作出。本集團作出有關未來的估計及假設。按此定義，所作的會計估計甚少與有關的實際結果相同。可能會對下一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造成重大影響的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4.1 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作出有關未來的估計及假設。按此定義，所作的會計估計甚少與有關的實際結果相同。可能會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載列如下：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續)

4.1 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續)

(a) 衍生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誠如附註12所述，並非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乃使用估值技術釐定。本集團運用其判斷，挑選多種方法，並主要根據於各報告期末存在的市場狀況作出假設。本集團已就並非在活躍市場買賣的外匯合約使用貼現現金流量分析。

(b) 中國企業所得稅及遞延稅項

本集團於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於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要的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許多交易及計算均無法最終釐定。當該等事宜的最終稅款與最初記賬金額不同時，有關差額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期間的所得稅和遞延稅項撥備。

當管理層認為日後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以抵銷暫時差額或稅項虧損時，有關若干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會予以確認。其實際利用結果可能不同。

(c) 應收款減值估計

本集團透過對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可收回性進行評估並經參考可收回的未償還款項金額及預期時間作出應收款減值撥備。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結餘或不能收回，則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作出撥備。識別呆賬需要運用判斷及估計。倘預期與原來估計不同，該差額會對有關估計出現變化期間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面值以及呆賬開支造成影響。

(d)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本集團根據存貨可變現性的評估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結餘或不能變現，則記錄為存貨撇減。識別撇減需要運用判斷及估計。倘預期與原來估計不同，該差額會對有關估計出現變化年度的存貨賬面值及存貨撇減造成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續)

4.1 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續)

(e)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開支

誠如附註35所詳述，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予其僱員購股權。董事使用三項式估值模式釐定所授出期權的公允價值總額，並作為歸屬期開支列賬。董事須對運用三項式估值模式的參數(例如無風險利率、股息率及預期波幅)作出重大判斷。

附註35所述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價值評定為約13,777,000港元。

本集團每年須估計於歸屬期末預期將留職本集團的購股權受讓方的百分比(「預期留職率」)，以釐定自綜合損益表列支的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開支金額。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留職率估計約為88%。

倘預期留職率增加5個百分點，則自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損益表列支的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開支將增加約263,000港元。

(f)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採納的可使用年期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由管理層參照既定行業慣例、有關資產耐用性的技術評估，以及本集團過往產生的維修及保養開支的幅度及走勢作出估計。該估計可能會由於技術創新及競爭對手因嚴峻的行業週期採取行動而發生重大變動。

倘若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估計可使用年期較管理層的估計增加／減少10%，則折舊開支將分別減少／增加3,507,372港元及4,286,788港元。

5 分部報告－本集團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確定為本公司的高級行政管理層。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

由於本集團自二零一零年下半年起持續將其產品種類多元化，高級行政管理團隊不再審閱及評估各種個別產品或某一特定類別產品的表現。取而代之，彼等根據各客戶帶來的總收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毛利及成本乃於實體層面共同管理而非於個別產品或客戶層面管理。由於此變動，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分部，故並無披露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報告收入均來自向外部客戶作出的貨品銷售(二零一二年一相同)。

- (a) 來自中國、歐洲、北美、南美以及除中國外的其他亞洲國家外部客戶的收入如下，由付運目的地釐定。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中國	276,803	288,786
歐洲	178,223	203,008
北美及南美	43,876	67,982
除中國外的其他亞洲國家	162,600	167,592
	661,502	727,368

- (b)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除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外的非流動資產總值為：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中國	605,991	487,921
香港	22,803	74
美國	2,541	138
	631,335	488,1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報告—本集團(續)

- (c)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三名(二零一二年—三名)外部客戶所作銷售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總額約47%(二零一二年—35%)。

收入約162,322,000港元及96,39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13,088,000港元及62,623,000港元)乃分別源自兩名外部客戶，其金額分別佔本集團的總收入超過10%。

6 土地使用權—本集團

本集團於土地使用權的權益指就位於中國的一塊土地預付經營租賃款項，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香港以外地區 —租賃50年	29,119	28,885
		土地使用權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9,541
攤銷費用		(648)
折算差額		(8)
年終賬面淨值		28,885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8,885
攤銷費用		(660)
折算差額		894
年終賬面淨值		29,119

土地使用權的攤銷於該等權利未屆滿期間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土地使用權的剩餘租期為43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本集團

	樓宇 千港元	機器 千港元	車輛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成本	-	41,183	1,753	196,445	126,701	366,082
累計折舊	-	(24,419)	(1,037)	(100,535)	-	(125,991)
賬面淨值	-	16,764	716	95,910	126,701	240,091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	16,764	716	95,910	126,701	240,091
增加	-	219	397	36,354	200,969	237,939
處置	-	(71)	-	(1,237)	-	(1,308)
折舊	-	(1,941)	(217)	(27,669)	-	(29,827)
折算差額	-	(9)	-	6	618	615
年終賬面淨值	-	14,962	896	103,364	328,288	447,51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	39,990	2,150	220,858	328,288	591,286
累計折舊	-	(25,028)	(1,254)	(117,494)	-	(143,776)
賬面淨值	-	14,962	896	103,364	328,288	447,510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	14,962	896	103,364	328,288	447,510
轉撥	382,916	-	-	-	(382,916)	-
增加	-	8,135	635	32,331	108,563	149,664
處置	-	(940)	(36)	(2,424)	-	(3,400)
折舊	(5,640)	(1,398)	(415)	(31,128)	-	(38,581)
折算差額	6,080	563	28	3,171	5,859	15,701
年終賬面淨值	383,356	21,322	1,108	105,314	59,794	570,894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89,087	48,285	2,131	256,191	59,794	755,488
累計折舊	(5,731)	(26,963)	(1,023)	(150,877)	-	(184,594)
賬面淨值	383,356	21,322	1,108	105,314	59,794	570,89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本集團(續)

(a) 折舊開支已自綜合損益表扣除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銷售成本	26,283	22,884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111	30
研發費用	5,712	3,182
行政費用	6,475	3,731
	38,581	29,827

(b)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租賃本集團辦公樓宇及工廠的租賃租金為5,31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1,143,000港元)，並計入綜合損益表。

(c)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建工程方面的費用主要包括一間在建新工廠(位於中國深圳坪山)所產生的費用。

8 其他非流動資產—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7,741	11,462
有關股本投資的預付款項	2,327	—
	10,068	11,4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無形資產－本集團

	專利 千港元	電腦軟件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成本	210	1,048	1,258
累計攤銷	(120)	(638)	(758)
賬面淨值	90	410	500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90	410	500
攤銷費用	(30)	(193)	(223)
折算差額	–	(1)	(1)
年終賬面淨值	60	216	276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10	1,048	1,258
累計攤銷	(150)	(832)	(982)
賬面淨值	60	216	276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60	216	276
攤銷費用	(30)	(96)	(126)
折算差額	–	5	5
年終賬面淨值	30	125	15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10	1,080	1,290
累計攤銷	(180)	(955)	(1,135)
賬面淨值	30	125	155

攤銷費用已全部計入綜合損益表的行政費用(二零一二年一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集團	貸款及 應收款 千港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計入 損益的資產 千港元	可供銷售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資產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12)	—	2,451	—	2,45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11)	—	—	3,440	3,44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不包括預付款項(附註16)	311,613	—	—	311,6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質押銀行存款 及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的 定期存款(附註17)	457,029	—	—	457,029
總額	768,642	2,451	3,440	774,53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不包括 預付款項(附註16)	260,368	—	—	260,3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質押銀行存款 及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的 定期存款(附註17)	649,756	—	—	649,756
總額	910,124	—	—	910,124
				借款及付款 千港元
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不包括法定責任及客戶預付款(附註22)				171,31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不包括法定責任及客戶預付款(附註22)				164,1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本集團及本公司(續)

本公司	貸款及應收款 千港元
資產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附註16)	316,7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附註17)	126,768
總額	443,536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附註16)	209,5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附註17)	296,551
總額	506,054
借款及付款 千港元	
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附註23)	11,98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附註23)	11,606

1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增加	3,440
本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非流動部份	3,4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本集團(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本集團於一間在德國成立的公司的非上市股本權益(以美元計值)。

鑑於該等資產並無市場報價，其估計合理公允價值的範圍甚大，且無法可靠評估其估計可能性，因此該等資產乃以結算日的成本減以減值計量。

12 衍生金融工具—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於合營企業投資內含的認購期權(附註14)	2,451	—

於本年度，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投資於一間合營企業，按投資協議所訂明，本集團獲授一項期權，可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四日止期間內以固定購買價10,000,000美元向合營夥伴收購合營企業之35%股份權益。

上述認購期權的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
有關於合營企業投資的認購期權	2,575
於損益賬確認的收益及虧損	(124)
年終結餘	2,451

認購期權的公允價值乃按將合營企業的預期未來現金流貼現而估計，主要輸入值如下：

合營企業的公允價值	2,928,811美元
無風險利率	1.03%
預期波幅	56.24%
預期股息率	0.00%

13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股權投資—按成本，非上市	433,482	433,482
— 產生自附屬公司僱員的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的視作投資(a)	73,713	64,485
	507,195	497,967

集團業務投資按成本(即已付代價的公允價值)入賬。

注資乃與本公司向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款項相關。有關本集團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請參閱附註35。

- (a) 該數額為來自向本公司附屬公司僱員授出購股權，作為獎勵彼等為該等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開支(附註3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下列附屬公司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

名稱	註冊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地點	股本或實繳資本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及營運地點
				持有股權	持有股權	
昂納自動化技術(深圳)有限公司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	中國深圳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設計、製造及銷售自動化產品，中國深圳
O-Net Communications (USA), Inc. (「O-Net USA」)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日	美國	100美元	-	100%	美國主要業務的研發中心
昂納自動化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O-Net BVI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六日	英屬處女群島	28,99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昂納信息技術(深圳)有限公司(「昂納深圳」)	二零零零年十月二十三日	中國深圳	300,000,000港元	-	100%	設計、製造及銷售光網絡產品，中國深圳
昂納光通信(香港)有限公司	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五日	香港	1,000,000港元	-	100%	銷售光網絡產品，香港

所有上述附屬公司均為有限責任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增加(a)	23,944
應佔虧損	(2,822)
其他全面虧損	(2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1,099

下列合營企業的股本僅由普通股組成，乃由本集團直接持有。

(a) 於合營企業投資的性質

實體名稱	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國家	擁有權益 百分比	關係性質	計量方法
O-Net Wave Touch Limited (「O-Net WaveTouch」)	香港	40%	附註1	權益

附註1：

O-Net WaveTouch乃由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旨在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四日簽立的投資協議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共同開發光波觸摸技術。根據O-Net WaveTouch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O-Net WaveTouch章程大綱及細則」)，由於所有重大日常營運活動、未來資本集資以及未來業務發展均須取得雙方的一致同意，因此本集團與對手方對O-Net WaveTouch擁有共同控制權。儘管本集團獲授一項期權，可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四日止期間內以固定購買價10,000,000美元向對手方收購O-Net WaveTouch額外35%股份(附註12)，惟有關上述所有業務活動仍須取得雙方一致同意。因此，本集團將於O-Net WaveTouch之投資入賬列作合營企業。

O-Net WaveTouch為一間私人公司，並無市場報價。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並無涉及任何或然負債。

14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本集團(續)

(b) 合營企業財務資料摘要

下文載列O-Net WaveTouch的財務資料摘要，O-Net WaveTouch乃使用權益法入賬。

資產負債表摘要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流動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901
其他流動資產	81
流動資產總值	16,982
流動負債	(757)
流動負債總額	(757)
非流動	
非流動資產總值	36,524
資產淨值	52,749

全面收入報表摘要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收入	-
研究及開發成本	(3,351)
行政費用	(3,705)
除所得稅前虧損	(7,056)
所得稅費用	-
年度虧損	(7,056)
其他全面虧損	(55)
全面虧損總額	(7,1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本集團(續)

(b) 合營企業財務資料摘要(續)

以上資料反映於O-Net WaveTouch財務報表所呈列的金額，而非昂納光通信(集團)有限公司所應佔的金額。

(c) 財務資料摘要對賬

所呈列的財務資料摘要與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賬面值的對賬如下：

財務資料摘要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期初(投資日期)資產淨值	59,860
期間虧損	(7,056)
其他全面虧損	(55)
期終資產淨值	52,749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40%)	21,099
賬面值	21,099

15 存貨—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成本：		
原材料	64,555	62,407
在產品	62,119	61,856
產成品	51,599	59,079
	178,273	183,342
減：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撥備	(14,977)	(6,271)
	163,296	177,071

15 存貨—本集團(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銷售成本、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研發費用及行政費用的存貨成本為337,5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02,865,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撥備約8,37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842,000港元)。此等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內列為銷售成本。

1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a)	252,175	215,109	—	—
減：應收款減值撥備(b)	(480)	(509)	—	—
應收賬款—淨額	251,695	214,600	—	—
應收關連方款項(附註34(d))	3,886	1,055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278,729	171,503
應收票據(c)	45,199	38,604	—	—
預付款項	6,345	3,686	—	—
應收利息	3,056	2,290	39	—
其他應收款	7,777	3,819	—	—
應收股息	—	—	38,000	38,000
	317,958	264,054	316,768	209,50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二零一二年—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本集團及本公司(續)

本集團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人民幣	181,221	138,737	—	—
美元	127,056	122,226	—	—
港元	2,900	451	316,768	209,503
日圓	6,781	2,640	—	—
	317,958	264,054	316,768	209,503

一般授予客戶的信貸期為30至105天。根據發票日期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a) 應收賬款(包括應收關連方款項)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30天以內	95,680	63,113
31至60天	69,034	57,833
61至90天	54,618	58,387
91至180天	27,166	33,959
181至365天	5,713	1,507
365天以上	3,850	1,365
	256,061	216,164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3,80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65,801,000港元)的應收賬款已逾期但並未減值。此與若干具有良好聲譽及與本集團保持良好交易記錄及還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因彼等的信貸質量並無重大變化，且該等結餘被視為可悉數收回。

1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本集團及本公司(續)

(a) 應收賬款(包括應收關連方款項)(續)

該等已逾期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逾期1至90天	58,554	59,766
逾期91至180天	12,343	4,680
逾期181至365天	2,338	751
逾期365天以上	570	604
	73,805	65,801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09,000港元)的應收賬款出現減值。所有該等結餘已就減值虧損悉數撥備。根據發票日期的該等應收賬款的賬齡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逾期365天以上	480	509

(b)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509	1,346
減值撥回	(40)	(834)
折算差額	11	(3)
年終結餘	480	50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本集團及本公司(續)

(c) 應收票據的到期日為30至180天。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應收票據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30天以內	8,772	6,703
31至90天	14,550	6,774
91至180天	21,877	25,127
	45,199	38,60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其他類別並不包括已減值資產。

於報告日期，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風險為上文所述各類別應收款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及已質押銀行存款—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1,828	558,937	126,768	296,551
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55,662	75,230	—	—
已質押銀行存款(a)	19,539	15,589	—	—
	457,029	649,756	126,768	296,551

(a) 已質押銀行存款已就興建新工廠設施應付承包商及供應商的款項及應付本集團原材料供應商應付票據的擔保作出質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及已質押銀行存款—本集團及本公司(續)

(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及已質押銀行存款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人民幣	404,930	529,477	118,546	275,293
美元	45,708	96,644	5,348	1,930
港元	6,327	23,573	2,874	19,328
歐元	64	62	—	—
	457,029	649,756	126,768	296,551

銀行現金按浮動利率計息。

將以人民幣計值的結餘兌換為外幣及將該等以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匯出中國均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有關規則及法規。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實際利率為2.84%（二零一二年—3.46%）。

18 股本及溢價—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集團及本公司：

	法定股本—每股 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份數目	港元
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二日註冊成立時	39,000,000	390,000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增加法定股本	9,961,000,000	99,610,000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	100,000,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股本及溢價—本集團及本公司(續)

	已發行及繳足—每股 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99,987,240	8,000	975,112
於年內購回及註銷股份(a)	(44,438,000)	(444)	(81,75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5,549,240	7,556	893,360
於年內購回及註銷股份(b)	(31,679,000)	(317)	(45,936)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23,870,240	7,239	847,424

(a)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購回並註銷44,438,000股普通股。

(b)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購回並註銷31,679,000股普通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其他儲備—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集團：

	股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酬金 千港元	重組產生的 資本儲備 千港元 (a)	外幣 折算儲備 千港元	應佔合營 企業投資之 其他全面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結餘	331	61,087	(85,421)	61,668	-	37,665
購股權計劃—服務價值(附註26)	-	27,622	-	-	-	27,622
購回及註銷股份	444	-	-	-	-	444
外幣折算差額	-	-	-	(459)	-	(45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775	88,709	(85,421)	61,209	-	65,272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結餘	775	88,709	(85,421)	61,209	-	65,272
購股權計劃—服務價值(附註26)	-	10,721	-	-	-	10,721
購回股份	317	-	-	-	-	317
外幣折算差額	-	-	-	30,233	-	30,233
應佔合營企業之其他全面虧損	-	-	-	-	(23)	(2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092	99,430	(85,421)	91,442	(23)	106,520

- (a)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重組。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列的股本及股份溢價反映本公司的股本及股份溢價，猶如其已一直發行。上市業務(附註1所解釋)綜合財務報表股本儲備與本公司股本及股份溢價間的差額以重組產生的資本儲備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其他儲備—本集團及本公司(續)

本公司：

	股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酬金 千港元	外匯 折算儲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結餘	331	36,958	2,127	39,416
購股權計劃—服務價值	—	27,527	—	27,527
購回及註銷股份	444	—	—	444
外幣折算差額	—	—	(1,790)	(1,79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775	64,485	337	65,597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結餘	775	64,485	337	65,597
購股權計劃—服務價值	—	10,632	—	10,632
購回股份	317	—	—	317
外幣折算差額	—	—	(1,427)	(1,427)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092	75,117	(1,090)	75,119

20 保留盈利—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集團 千港元	本公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結餘	349,117	24,758
購回及註銷股份	(444)	(444)
年度溢利	97,810	25,588
有關二零一一年的股息	(24,000)	(24,00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422,483	25,902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結餘	422,483	25,902
購回股份	(317)	(317)
年度溢利	13,375	6,050
有關二零一二年的股息	(22,666)	(22,666)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412,875	8,969

21 遞延政府補貼

	本集團 千港元
年內收取之補貼(a)	6,227
計入損益表	(354)
外幣折算差額	24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18

該款項指中國當地政府機關於二零一三年就高科技研究及開發項目發放的補助人民幣5,000,000元(相等於6,227,070港元)。

遞延政府補貼由相關資產可供使用起按直線法於該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攤銷至其他收益。

2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本集團及本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a)	118,501	113,892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	11,930	11,556
應付票據(c)	1,367	4,329	—	—
應計費用	12,309	10,608	50	50
應付工資	17,756	20,717	—	—
其他應付款	39,141	35,356	—	—
客戶預付款	6,597	533	—	—
其他應付稅項	4,205	1,063	—	—
	199,876	186,498	11,980	11,606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期限短，故本集團及本公司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二零一二年—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本集團及本公司(續)

(a) 根據發票日期的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30天以內	36,135	37,867
31天至60天	36,758	30,212
61天至180天	41,566	41,167
181天至365天	367	2,017
365天以上	3,675	2,629
	118,501	113,892

(b) 本集團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人民幣	175,639	144,390	11,930	11,556
美元	10,960	33,906	—	—
港元	12,983	7,967	50	50
日圓	294	235	—	—
	199,876	186,498	11,980	11,606

(c) 應付票據的到期日為30至180天。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應付票據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30天以內	171	—
31至90天	1,196	—
91至180天	—	4,329
	1,367	4,329

23 遞延所得稅－本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	5,276	3,898
－ 將於超過12個月收回	560	418
	5,836	4,316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遞延所得稅賬目變動總額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	4,316	4,019
扣除自綜合損益表(附註28)	1,360	296
折算差額	160	1
年終	5,836	4,3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3 遞延所得稅—本集團(續)

遞延稅項資產變動如下：

	固定資產 及無形資產 加速會計 攤銷 千港元	應收款減值 及存貨撇減 撥備 千港元	遞延政府補貼 千港元	應計費用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506	846	-	2,667	4,019
計入/(扣除自)綜合損益表	(66)	152	-	210	296
折算差額	-	-	-	1	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0	998	-	2,878	4,316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440	998	-	2,878	4,316
計入/(扣除自)綜合損益表	(84)	1,250	903	(709)	1,360
折算差額	14	52	15	79	16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0	2,300	918	2,248	5,836

當未來應課稅溢利可實現有關利益時，就所結轉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重大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二零一二年—相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負債約41,56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9,721,000港元)尚未就中國附屬公司因應未匯付盈利約416,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97,000,000港元)應付的預扣稅作出確認。中國附屬公司董事已議決將不會於可見將來分派該等盈利。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二零一二年—相同)。

24 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本集團

收入包括光纖網絡子元器件、元器件、模塊及子系統的銷售額。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收入及其他收益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收入		
貨品銷售	661,502	727,368
其他收益－淨額		
政府補貼(a)	1,552	5,150
租金收入(附註34(b))	1,964	-
銷售廢料或剩餘原材料的收益	971	755
處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740)	(877)
投資收入	3,228	-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收益	(124)	-
其他	45	1
	6,896	5,029
合計	668,398	732,397

- (a) 除附註21所述於二零一三年收取有關高科技研究及開發項目的補助人民幣5,000,000元(其中人民幣282,000元於綜合損益表確認)外,其餘主要為深圳市財政委員會為獎勵私營企業及中小型企業發展所給予的特別資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本集團

包括於銷售成本、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研究與開發費用及行政費用的費用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員工成本—不包括授予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附註26)	198,802	198,353
購股權開支—有關授予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附註26)	10,721	27,622
耗用原材料(附註15)	328,059	352,753
產成品及在產品存貨變動(附註15)	9,441	(49,888)
折舊(附註7)	38,581	29,827
攤銷(附註6、9)	786	871
應收呆賬減值撥備的撥回(附註16)	(40)	(834)
存貨撇減的撥備(附註15)	8,375	1,842
銷售佣金	13,696	18,331
水電費	31,705	18,820
經營租賃租金(附註7)	5,313	11,143
運費	5,349	4,942
核數師酬金	2,451	2,570
專業費用	1,642	1,647
差旅費	3,224	2,572
廣告費用	1,296	1,165
其他	7,750	8,826
	667,151	630,562

26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薪資、花紅及其他福利	185,410	187,847
退休金—定額供款計劃(a)	13,392	10,506
授予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附註25)	10,721	27,622
	209,523	225,975

26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本集團(續)**(a) 退休金－定額供款計劃**

本集團參與由中國當地政府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須每月按僱員基本薪資的一定比例向該等計劃作出定額供款。當地政府負責向退休員工支付退休金。

本集團亦參與一項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則及規例為所有香港僱員設立的退休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乃依據最低法定供款要求按僱員有關總收入的5%作出。

除上文所披露的定額供款付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向僱員或退休僱員支付退休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的責任。

(b) 董事酬金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各董事酬金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資 千港元	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其他福利 及津貼 千港元	退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那慶林先生	-	1,700	-	800	15	2,515
陳朱江先生	-	150	-	-	-	150
黃賓先生	-	150	-	-	-	150
譚文鈺先生	-	150	-	-	-	150
鄧新平先生	300	-	107	-	-	407
王祖偉先生	300	-	107	-	-	407
趙為先生	300	-	-	-	-	300
	900	2,150	214	800	15	4,0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本集團(續)

(b) 董事酬金(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各董事的酬金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資 千港元	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其他福利 及津貼 千港元	退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那慶林先生(i)	-	1,546	-	649	28	2,223
陳朱江先生	-	148	-	-	-	148
黃賓先生	-	148	-	-	-	148
譚文鈺先生	-	148	-	-	-	148
鄧新平先生	295	-	267	-	-	562
王祖偉先生	295	-	267	-	-	562
趙為先生	117	-	-	-	-	117
	707	1,990	534	649	28	3,908

(i) 那慶林先生亦為本公司的主要行政人員。如附註35(b)所述，於二零一二年，先前授予那慶林先生的6,800,000份購股權已註銷，而以其他方式確認餘下各歸屬期內已接收服務的公允價值4,265,734港元於二零一二年確認為開支。

(c) 五名最高薪人士

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人士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包括一名董事(二零一二年一名)，彼等的酬金已於上文呈列的分析中反映。應付餘下四名人士(二零一二年一四名)的酬金載列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基本薪資	4,533	4,759
退休金成本	45	84
花紅	627	1,212
購股權開支	2,345	5,421
	7,550	11,476

26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本集團(續)**(c) 五名最高薪人士(續)**

本集團支付予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薪金範圍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3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3	1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1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1	–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向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酬金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作為離職補償(二零一二年一相同)。

27 財務(收益)／費用－淨額－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財務收益		
－銀行存款及其他投資派生的利息收入	(5,040)	(12,390)
－匯兌收益	(11,574)	(729)
財務費用		
－銀行貿易融資借款的利息費用	–	826
財務收益－淨額	(16,614)	(12,29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所得稅費用－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b)	450	4,828
－中國企業所得稅(c)	2,574	11,786
當期所得稅總計	3,024	16,614
遞延所得稅(附註23)	(1,360)	(296)
所得稅費用	1,664	16,318

(a)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直屬全資附屬公司O-Net BVI毋須於各自所在司法權區繳納利得稅。

(b) 香港溢利的適用稅率為16.5%。

(c) 昂納深圳已向中國有關機構申請並成功獲授中國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故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三年期間有權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

本集團所得稅前溢利的稅額與採用組成本集團各實體適用的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理論金額的差異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所得稅前溢利	15,039	114,128
按組成本集團各實體所適用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的稅額	3,407	28,532
下列各項的稅務影響：		
稅務優惠	(3,068)	(13,068)
毋須課稅的收入	(1,433)	(6,125)
不可扣稅費用		
－購股權開支	2,680	6,906
－其他	78	73
所得稅費用	1,664	16,318

2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中的5,733,000港元於本公司財務報表處理(二零一二年—25,588,000港元)。

30 股息

董事會並不會於即將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二年—每股0.03港元)。

31 每股收益—本集團

(a) 基本

每股基本收益(「每股收益」)以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13,375	97,810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741,362	776,814
每股基本收益(每股港元)	0.02	0.13

(b) 攤薄

每股攤薄收益透過假設轉換所有來自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的潛在攤薄性普通股以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而計算(共同構成計算每股攤薄收益的分母)。

就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影響而言，根據尚未行使購股權附帶的認購權貨幣價值及將於未來期間記錄的相關餘下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開支的總和釐定可按公允價值收購的股份數目(公允價值按本公司股份於期內的平均收市價釐定)。以上述方式計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行使購股權將發行的股份數目比較。

上述兩項差別加入分母作為無償發行普通股。概無就收益(分子)作出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 每股收益—本集團(續)

(b) 攤薄(續)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13,375	97,810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741,362	776,814
就購股權作出調整(千股)(i)	—	—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收益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741,362	776,814
每股攤薄收益(每股港元)	0.02	0.13

- (i) 由於計算每股攤薄收益時未行使購股權會產生反攤薄作用，因此在計算時並無計入換股的影響。

32 經營產生的現金－本集團

所得稅前溢利與經營產生的現金對賬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所得稅前溢利	15,039	114,128
經以下項目調整：		
折舊及攤銷(附註6、7、9)	39,367	30,698
撇減存貨的撥備(附註15)	8,375	1,842
應收呆賬減值撥備的撥回(附註16)	(40)	(834)
處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收益	(740)	(877)
利息收入(附註27)	(5,040)	(12,390)
利息費用(附註27)	–	826
應佔合營企業投資之虧損(附註14)	2,822	–
投資收入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收益(附註24)	(3,104)	–
授予銷售經銷商、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附註25)	10,721	27,622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	5,069	(63,46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73,058)	(4,344)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45,406	34,629
－已質押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3,948)	50,664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40,869	178,495

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使用本集團的若干應收票據，結清其欠付若干供應商約21,41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5,927,000港元)的未還餘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承擔－本集團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透過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租賃其若干辦公室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於不可撤銷經營租約下，該等不動產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不超過一年	2,326	6,696
超過一年	5,970	6,452
	8,296	13,148

資本承擔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開支	67,483	118,301
已核准但未訂約的資本開支	—	—

34 關連方交易－本集團及本公司

(a) 關連方名稱及關係

名稱	關係
紅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紅蝶科技」)	由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控制。
青島海信寬帶多媒體技術有限公司 (「青島海信」)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日 獲委任為青島海信的控股公司的董事之一。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方為控股股東。

34 關連方交易－本集團及本公司(續)

(b) 與關連方的交易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關連方已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非持續交易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銷售商品		
青島海信(i)	5,791	3,593
紅蝶科技	200	257
	6,047	3,850
向一名關連方購買固定資產		
紅蝶科技	663	—
	663	—
向一名關連方收取租金收入		
紅蝶科技	1,964	—
	1,964	—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交易均在正常業務過程中依據與關連方所達成的條款進行。

- (i) 本集團與青島海信之間進行的交易自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日(青島海信成為關連方之日)起予以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4 關連方交易－本集團及本公司(續)

- (c) 主要管理層包括執行及非執行董事、公司秘書、總裁辦公室、昂納自動化主管，以及昂納深圳及O-Net USA研究及開發部主管。

就主要管理層所提供的僱員服務支付或應付的酬金呈列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薪資、花紅及其他福利	188,767	10,291
退休金－定額供款計劃	119	126
購股權開支	7,377	10,413
	196,263	20,830

(d) 與關連方的結餘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本集團與關連方的結餘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年末	於年內最高 未償還結餘	於年末	於年內最高 未償還結餘
應收賬款(i)				
青島海信	3,886	3,886	756	7,279
紅蝶科技	—	—	299	299
	3,886	3,886	1,055	7,578
其他應付賬款(i)				
紅蝶科技	987	987	—	—
	987	987	—	—

- (i) 所有該等往來賬目餘額均為免息及無抵押。彼等並無固定還款日期，惟須按要求償還。

35 購股權計劃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向該等受讓方授出三類行使價為零的購股權，設有分級或非分級的歸屬期，由一至三年不等。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未獲行使購股權的數目為975,987份(二零一二年：1,430,316份)，屆滿日期由二零一五年四月至二零一六年十月不等。

由於購股權的行使價為零，故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乃通過參考上市業務的公允價值而釐定，且經本公司董事採用適當的可銷性折讓後，通過使用貼現現金流方法確定。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開支總額乃於本集團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僱員及董事授出購股權。

購股權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為以下各項中的最高者：(i)股份在授出購股權當天於聯交所日報表所載收市價；(ii)股份在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聯交所日報表所載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每股0.01港元。

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授出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行使		歸屬日期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二零一一年 十月十日	第一、二、三、四 及五批： 800,000	4,000,000	1.870港元	第一、二、三、四及五批(為 一名高級管理人員作出)：該購 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 屬期自授出日期週年未開始。
	總數：	4,000,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5 購股權計劃(續)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續)

授出日期	授出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行使		行使價	歸屬日期
		購股權數目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一日 (附註1)	第一批：	27,464,000	1.910港元	第一批(為若干董事及僱員作出)：	
	14,929,000				
	第二批：			(i) 40%的替代購股權可由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起行使；	
	1,360,000				
	第三批：			(ii) 另外20%的替代購股權可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二日起行使；	
	4,390,000				
	第四批：			(iii) 另外20%的替代購股權可由二零一四年六月二日起行使；及	
	13,172,000				
	總數：			(iv) 剩下的替代購股權可由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起行使。	
	33,851,000				
				第二批(為若干僱員作出)：該購股權可在四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開始。	
				第三批(為一名董事及若干僱員作出)：該購股權可在三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日開始。	
				第四批(為一名董事及若干僱員作出)：該購股權可在三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開始。	

35 購股權計劃(續)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行使				
授出日期	授出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歸屬日期
二零一二年十月九日	第一、二、三、四及五批： 400,000	2,000,000	1.800港元	第一、二、三、四及五批(為一名高級管理人員作出)：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授出日期週年末開始。
	總數： 2,000,000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	第一批： 200,000	2,550,000	1.680港元	第一批(為若干僱員作出)：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二日開始。
	第二批： 2,350,000			第二批(為若干僱員作出)：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開始。
	第三批： 350,000			第三批(為若干僱員作出)：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七日開始。
	總數： 2,900,000			
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一日	第一、二、三、四及五批： 400,000	2,000,000	1.708港元	第一、二、三、四及五批(為若干僱員作出)：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一日開始。
	總數： 2,000,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5 購股權計劃(續)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續)

授出日期	授出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行使		行使價	歸屬日期
		購股權數目			
二零一三年 九月二十五日	第一、二、三、四 及五批： 70,000	350,000		1.652港元	第一、二、三、四及五批(為若干僱員作出)：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三日開始。
	總數：	350,000			
二零一三年 十月十六日	第一、二、三、 四批： 1,000,000	4,000,000		1.628港元	第一、二、三、四批(為若干僱員作出)：該購股權可在四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四日開始。
	總數：	4,000,000			
二零一三年 十一月八日	第一、二、三、 四及五批： 2,060,000	10,300,000		1.484港元	第一、二、三、四及五批(為若干僱員作出)：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八日開始。
	總數：	10,300,000			

上述所有已授出的購股權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九日失效。

35 購股權計劃(續)

(c) 未獲行使購股權的數目變動及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每份購股權的 平均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千份)	每份購股權的 平均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千份)
於一月一日	1.90	39,928	3.76	48,116
授出	1.56	19,550	1.90	35,851
註銷(附註1及2)	—	—	3.93	(40,651)
沒收	1.89	(5,838)	1.90	(3,280)
行使	—	—	—	(10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76	53,640	1.90	39,928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640,000份(二零一二年—39,928,000份)未獲行使購股權中，22,984,375份(二零一二年—16,347,028份)為可予行使。於二零一三年概無購股權獲行使(二零一二年：108,000份)。

附註1：為激勵該等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分別按行使價3.13港元及5.37港元獲授本公司購股權的僱員及董事(「受讓方」)，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本公司註銷40,651,000份先前授予受讓方的購股權及授出可認購本公司新股份之相同數目之新購股權(「替代購股權」)，行使價為1.91港元。由於降低行使價被視為有利於受讓方，該等替代購股權入賬列為對所授出原有購股權的修訂。於修訂當日增加的公允價值於有關餘下歸屬期內確認。

增加的公允價值為替代購股權公允價值與原有購股權公允價值的差額。替代購股權乃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發行，且擁有以下因行吏該等購股權產生的股份出售限制。直至第一批至第四批相應股份的公平市值超逾各行使期間的以下價格之前，受讓方不得出售、抵押、附加債權或以其他方式轉讓任何股份或股份的任何權利。各行使期間的價格如下：

- (i) 3.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日或之前可予以行使之替代購股權；及
- (ii) 3.5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三日或之後可予以行使之替代購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5 購股權計劃(續)

(c) 未獲行使購股權的數目變動及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續)

附註2：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本公司聯席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那先生自願註銷其於過往年度獲授的6,800,000份購股權。以其他方式確認餘下各歸屬期內已接收服務的公允價值隨即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為開支。

(d) 年末未獲行使購股權的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到期日	截至二零一三年止年度		
	每份購股權的 平均行使價(港元)	購股權(千份)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五年*	—	290	425
二零一六年*	—	686	1,005
二零二零年	1.78	52,664	38,498

* 只有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未獲行使的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屆滿。由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行使價為零，故平均行使價亦為零。

二零一三年內授出的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公允價值(採用三項式估值模型釐定)為每份購股權1.56港元(二零一二年：1.90港元)。該模型的重要輸入值為上列的行使價、波幅61.688%(二零一二年：60.411%)、股息率1.75%(二零一二年：1.50%)、預計購股權有效年期6.62年(二零一二年：7.84年)、僱員預期留職率88%(二零一二年：相同)及年度無風險利率1.212%(二零一二年：0.717%)。波幅乃按股份持續複合回報的標準偏差根據過往五年平均每日股價的統計數字分析計量。有關於損益表就授予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確認的總開支參見附註26。

36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認購ArtIC Photonics Inc. (「ArtIC」) 6,304,116股優先股(相當於ArtIC之已發行股本約38%)，所涉及之現金代價為3,100,000美元(相等於約24,042,050港元)。ArtIC為一間於加拿大註冊成立的公司，從事定製設計和無廠開發用於電訊及數據通訊市場光元器件產品的光子集成電路晶片。

五年財務概要

綜合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盈利能力及經營數據					
營業額	661,502	727,368	669,381	660,577	338,385
毛利	211,778	300,439	299,836	337,816	153,248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30,319	37,141	35,275	33,035	17,436
研究及開發費用	88,979	73,137	50,854	31,828	16,875
行政費用	98,129	93,355	90,241	67,305	31,445
除稅前溢利	15,039	114,128	154,195	203,729	88,507
年度溢利	13,375	97,810	133,449	181,609	79,160
盈利能力比率					
毛利率	32.0%	41.3%	44.8%	51.1%	45.3%
除稅前溢利率	2.3%	15.7%	23.0%	30.8%	26.2%
純利率	2.0%	13.4%	19.9%	27.5%	23.4%
經營比例 (佔收入百分比)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4.6%	5.1%	5.3%	5.0%	5.2%
研究及開發費用	13.5%	10.1%	7.6%	4.8%	5.0%
行政費用	14.8%	12.8%	13.5%	10.2%	9.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數據					
非流動資產	643,062	492,449	274,151	114,646	69,973
流動資產	940,059	1,096,170	1,295,569	1,303,163	252,345
非流動負債	6,118	—	—	—	—
流動負債	202,945	199,948	199,826	168,467	133,937
權益	1,374,058	1,388,671	1,369,894	1,249,342	188,381